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化大党发〔2021〕14 号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度工作重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各学院、部、处及校直属单位：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度工作重点》已经党委全委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

- 附件：1.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党群部门重点工作计划汇总表
2.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行政重点工作计划汇总表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7 日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度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2021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落实巡视整改为推动力，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系统观念和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巩固拓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学校事业改革发展成果；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校，进一步提高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以党史学习教育的实际成效加强特色发展、超越特色发展，以实现学校高质量发展的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1. 进一步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以“四个意识”导航、“四个自信”强基、“两个维护”铸魂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信笃行，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进一步完善各级理论学习制度建设，持续做好政治理论学习的内容指导和过程指导，加强深度研讨，强化学用结合；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

2.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组织开展迎接建党 100 周年“百年行动”。认真贯彻中央部署，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推动干部师生树立正确党史观，深刻把握党的百年奋斗史中蕴含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从党的非凡历程中读懂强党之路、复兴之路，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筑牢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内容，弘扬党的优良传统，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制定迎接建党 100 周年行动实施方案，上线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专题网站，开展系列深度主题宣传，举行党建论坛、主题党日、北化学者论坛等丰富多彩活动，多形式多渠道展示基层党建工作成效和先进典型，进

一步教育引导广大教职工和全体共产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初心使命意识，更有成效地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3. 不折不扣完成教育部党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进一步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抓好学校《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方案》落实，进一步建立健全学校党委全面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不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和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和决策制度。成立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专题工作小组，制定具体整改方案，部署整改落实；梳理和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意见，明确牵头领导、明确责任单位、明确整改时限，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校领导班子成员、各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各基层党支部、各级党员干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认真落实整改要求，如期完成各项整改任务。各级干部要原原本本学习、逐条逐段领悟《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标国家总体战略和宏伟蓝图，锚定2035教育强国、教育现代化长远目标，认真完成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持续推动学校十一次党代会相关部署落实到位。

4. 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着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坚持好干部标准，制定“十四五”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不断优化干部结构，增强整体功能。健全干部考察考核评价机制，制定中层干部政治把关和政治素质考察实施办法，修订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中层干部试用期考核操作规程等制

度文件。持续抓好优秀年轻干部的发现培养选拔工作。加强校党委和各基层党组织政治能力建设，学习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持续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对标质量提升计划”》《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质量提升计划”》，加强对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的跟踪指导。严把发展党员政治关、质量关、程序关，高质量完成2021年发展党员工作。修订学校《组织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聘请离退休老同志担任特邀组织员工作实施办法》，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制定学校《关于2021-2023年党员教育培训的实施方案》，健全党员教育培训体系。启动学校智慧党建系统平台一期建设。

5.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修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建立健全涉意识形态工作事项台账，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进一步强化制度执行。健全完善基层意识形态工作考核机制，推进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向基层延伸。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检查，加强对基层单位意识形态工作指导监督，推进全校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自查自改工作，针对性提升基层意识形态工作实效性。完善网络舆情监测反馈机制，坚持意识形态与安全稳定工作分析研判会常态化。结合制定学校“十四五”规划，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谋划，持续推进学校精神文化、法治文化、学术文化、创新文化和质量文化建设。持续打造以“宏德讲坛”“大师讲堂”为引领的系列文化讲坛，支持学院特色文化品牌建设。继续推动校史

编写工作。

6.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不断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努力实现存量清楚、增量清零、生态清明。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认真执行学校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压实压紧责任链条，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引领保障作用。召开2021年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暨警示教育大会。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认真贯彻教育部党组“一线规则”要求，加强在一线发现问题、研究政策、落实工作。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持之以恒推动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地生根。突出政治监督要求，继续开展校内巡察工作，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创新理论武装、教育评价改革、实施“百年行动”等情况纳入校内巡察监督重点检查内容。深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抓党风促师风优学风。持续深化“三转”，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围绕权力运行各个环节，严格日常监督。丰富教育形式，持续加强纪律教育，积极开展警示教育，推进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7. 坚持不懈做好统战、离退休和群团工作。继续深入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学校、学院两级统战工作体系。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思想引领，持续做好离退休老同志工作。加强和改进对工会、

共青团、学生会等群团组织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

8.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学科特色，进一步发挥科教优势，加强对定点扶贫工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的整体谋划、整体布局，认真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深化帮扶形式和内容，保持扶贫力度不减，按照年度定点扶贫责任书要求，持续向科左中旗投入帮扶资金、引入帮扶资金、培训基层干部、培训技术人员、购买农产品、帮助销售农产品。持续做好高端人才科技支农、宝龙山工业园区安全评估和“心桥工程”等帮扶项目，确保定点扶贫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继续做好对口支援塔里木大学和青海大学工作。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加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建设

9. 推进落实《北京化工大学关于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的实施意见（试行）》，进一步实现德智体美劳“五育”全面培养、有机渗透，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水平。紧紧围绕“六个下功夫”，扎实推进“三全育人”，制定《北京化工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重点打造“六支队伍”，推动建设“六个平台”，不断完善“大德育、大教育”体系，认真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任务清单，推动中层干部、任课教师、班主任、研究生导师等积极参与思想政治工作，持续完善教师和学生综合评价体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深化体育、美育、

劳动教育改革创新，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10.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学生。制定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深入推进思政课“创优计划”，融入“大化工”特色资源，充分发挥教师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以及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打造彰显大化工特色的思政课教学体系，扎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认真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扎实推动教师党支部建设与课程思政建设深度融合，积极构建后疫情时代“互联网+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将思政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施文化浸润计划，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化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深入开展宪法法治教育，紧紧围绕建党 100 周年，开展“学党史、知党情、颂党恩、跟党走”系列活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1. 坚持“以本为本”，以一流专业建设和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为契机，深入推进质量革命，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坚持示范带动，凝练专业办学特色和优势，推动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和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实施“金课锻造”工程，着力优化核心课程体系；以“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为抓手，扎实推进工程教育改革和“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实施“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强化科研育人，深化多学科交叉、产学研用融合的创新人才培养；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不断推进“三制”（书院制、学分制、导师制）拔尖人才培养模

式改革，探索基础学科本硕（博）连读培养模式，建立具有我校特色的基础学科人才培养体系。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推进未来技术学院建设，创新变革学校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系统开展新时代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培训，探索建设“虚拟教研室”。加强顶层设计，制定教材建设规划，大力提升教材建设质量。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做好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业认证迎评准备工作。

12. 贯彻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大力培养研究生研究、创新能力。持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制定我校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意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深化招生制度改革、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导师岗位管理、健全质量监督机制，加快高层次紧缺人才培养；实施博士生招生名额分配与导师科研相联系的新机制；持续推动实施“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紧缺博士人才自主培养专项”；大力加强研究生高水平核心课程体系建设，产出一批高水平的标志性成果，全面带动学校研究生课程建设；将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与教材建设相结合，努力推出一批高水平教材；面向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将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与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紧密结合，推进研究生培养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学科布局的统筹规划和专业设置的调整优化；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研究生联合培养新模式，深化校企联合培养力度，推动“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进一步健全研究生培养多维度质量评价

体系。

13. 着力做好招生与毕业生就业工作。推进与高考改革相适应的本科招生录取平稳落地，调整优化招生专业结构，加快设置急需紧缺、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专业，深入实施大类招生，确保本科招生工作平稳、有序实施；建立研究生招生计划动态调节机制，推进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方式改革，提高生源质量。各培养单位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双创”教育向纵深发展，推动教师全员参与做好2021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确保毕业生就业总体稳定。

三、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全力建设一支巩固的“四有”教师队伍

14. 进一步健全党管人才体制机制。人才引进要与创新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需求相适应，按需设岗、精准引进，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和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建设，努力配齐党务、思政课教师及辅导员队伍；建立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人才制度，持续实施“青年学者红色引擎工程”，以强化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为重点，以铸魂新时代科学家精神为抓手，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深入实施《北京化工大学人才引进把关实施细则（试行）》，坚持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贯穿于人才引进、培养管理、考核评价的全过程。

15. 进一步完善“高精尖缺”人才培育和引进体制机制。以国家有关重大人才项目为牵引，实现国际学术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与引进新突破；做好人才计划选拔推荐工作，积极引进、

组织和支持优秀人才申报各类人才计划；探索建立“北化学者”人才体系；进一步壮大博士后队伍建设，加强优秀青年师资储备。围绕学校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完善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将教师岗位年度考核与聘期考核相结合，严格考核标准，强化教师岗位意识，做到人岗相适、人尽其才；坚决破除“五唯”倾向，强化业绩贡献导向，优化高层次人才考核评价体系。

16. 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深化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进一步厚植师德涵养，着力抓好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思政工作，坚持德法并举，强化政治意识和品质修养，打造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体系，开展师德传统教育、师德榜样教育，营造尊师重教氛围，激励广大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完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制定并严格执行师德师风建设与监督委员会工作职责和议事规则，坚持师德失范行为零容忍。

四、坚持“四个面向”，统筹和提升学科发展服务国家能力水平

17. 坚持“强工、厚理、兴文”，推进交叉学科融合，扎实做好新一轮“双一流”学科建设工作。以前沿科学问题为牵引，加强国家级创新基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前沿科学中心和跨学科交叉研究中心的前瞻性、战略性布局；加强与国内外大型企业战略合作，继续推进协同创新中心、联合中心建设，推动工程型人才培养；组织开展教育部“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工作，完成学校整体和建设学科两套指标体系的填报工作；贯彻落

实《“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修改和完善学校“双一流”建设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加大在人才培养质量提高、学科交叉融合、解决“卡脖子”问题、服务国家重大需求等方面支持力度；围绕增强“四个服务”能力，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着力做强传统特色优势，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计划；做好国家级学科项目与校内学科项目的交叉统筹衔接，有序论证和启动新的重大科学工程项目、交叉学科创新平台等项目；大力加强基础学科建设，设立相关学科二级学科博士点；优化学科布局结构，启动数学、物理学等基础学科专项支持项目，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细化完善“一院一策”和“文科提升计划”，建设化工行业高水平专业智库，继续支持引导开展国别、区域研究，为国家对外开放提供有力支撑，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哲学社会科学水平。

18. 做好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准备工作，开展生物工程博士点、信息与通信工程硕士点、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点等专项预评估工作。力争实现博士层次专业学位授权类别新突破。

19. 构建 JMRH 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体系，提高服务国家重大需求能力水平。完成先进技术与装备研究院战略委员会、聘任委员会等组织架构建设，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完善首席科学家负责制的 GF 特色学科的建设和发展体系，培育 GF 创新团队，开展系统化 JMRH 创新平台建设，打造一大批 JMRH 领军人才；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深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工作，形成

科技成果落地转化一条龙的激励模式；加强对外设研究院和技术转移中心的监督与管理。

20. 大力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大力实施“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推动国际科研合作基地和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建设；继续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探索构建具有我校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推进中外合作硕士研究生教育项目建设；加强“一带一路”学院建设，提升国际学生培养质量，以及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依托学科特色，鼓励广大教师牵头或参与国际性和区域性重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项目、担任国际学术组织负责人或国际期刊的兼职（任职）工作，加大力度持续支持本科生、研究生参与国际学科竞赛、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等。

21. 紧紧围绕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和京津冀协同发展需求，积极参与首都生态环境建设，持续推进新能源、生物安全、生态治理等学科建设及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建设形成跨学科、跨领域、跨区域的创新团队，提高学校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贡献度。

五、继续推进依法治校，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22. 健全和完善以大学章程为统领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体系，整体推进依法治校与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章程》修订并报教育部核准；以大学章程为统领，进一步梳理完善现有制度体系；优化综合协调议事机构，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履职、依法治校和服务师生的能力水平；进一步完善学校内控

体系建设，推动内控体系建设向二级基层单位延伸；不断完善内部决策及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师生权益保障；积极稳妥推进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加强对校内经营性单位的统筹谋划，做好与集中统一监管改革的衔接；推进学校大型仪器设备开发共享和测试中心体制改革。

23. 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系统推进教师、学生、科研、用人等教育评价改革，努力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引导教师潜心育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全面完成 2020-2023 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工作；进一步完善分类设岗、分类管理，探索建立“长聘制”。

24. 以“智慧北化”为目标，全面推进学校数字校园建设，努力构建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管理服务、支撑保障等高质量发展和治理能力的信息化创新支撑体系。持续推进数据治理工作，实现业务流程中的数据采集与共享；建设学校网络信息安全监控预警平台，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运行监测的技术手段。

六、统筹发展、安全与民生改善，不断提升师生员工获得感

25. 多措并举推进美丽校园建设。完成新校区第二教学楼、大学生活动中心、第二实验楼、学生宿舍二期等四个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新校区校史博物馆、第三食堂项目及配套市政项目建设；完成新校区文科楼、研究生宿舍一期项目主体结构施工。完成东校区高精尖创新中心项目竣工验收及配套景观环境工程建设，同步完成实验室资源调整工作；完成东校区锅炉房改造；完成东校

区校园景观环境二期工程；学生宿舍、食堂及部分屋面防水等维修工程；完成胜古南里1号危楼解危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及1号、9号楼住户搬迁工作。

26.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教育部党组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决策部署，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建立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的长效机制，严把支出关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调整、优化教育教学和科研经费预算结构，加大对人才培养和基础研究的支持；积极拓宽筹资渠道，优化年度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继续加大增收节支力度，完善优劳优酬激励机制；持续推进校内资源使用绩效考核与公开工作，推进公用房资源配置布局调整优化。

27. 继续着力改善教职员工工作、生活条件。努力解决教学科研用房和教职工住房等问题；加快周转房清理工作；优化西校区房屋资源配置，提高使用效益；强化师生食品安全保障，优化师生员工就餐环境，不断提高食堂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推动解决教职工子女入托入学问题。

28. 持续推动“平安校园”建设。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基建工地安全、校园安全保卫、应急管理 etc 校园安全稳定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做好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工作、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防控、极端宗教及邪教渗透防范及应急处置工作，确保校园政治安全；做好“两会”“建党100周年”等各个重要节点的校园稳定预案；进一步完善危险化学用品管理体系；持续深化保密和国家安全教育；持续改善西校区安全环境；妥善化解群体性事件风险

隐患，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校园氛围。

29. 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学校事业改革发展，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强化阵地意识，层层压实责任，充分发挥全校各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全体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深化疫情防控领导机制、协同机制、信息传导机制、执行落实机制、督导督查机制。坚持外防输入不放松、内防反弹不懈怠，进一步完善分工明确、衔接有序、高效运转、执行有力的疫情防控体系，强化属地合作，落实四方责任，根据疫情发生的阶段性、区域性和时段性特征，及时、灵活调整防控策略，完善应对疫情应急预案，提升应对突发疫情处置能力。加强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继续统筹做好信息统计报送、舆论引导、后勤保障、学生延期返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以及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特殊类型招生考试以及毕业生毕业、就业工作。加强学生人文关怀、思想引导、心理疏导和学习生活指导，推动应对“疫后综合征”各项具体工作落地落实。

附件 1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党群部门重点工作计划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	不折不扣完成教育部党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1. 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专题工作小组，部署安排整改任务，制定具体整改方案。 2. 梳理和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意见，明确牵头领导、明确责任单位、明确整改时限，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认真落实整改要求，如期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各责任单位	各二级单位
2	围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积极做好相关活动组织协调工作	3.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关于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工作部署，全力做好党史学习教育、建党 100 周年“百年行动”等有关活动组织协调工作。 4. 围绕建党 100 周年活动，广泛收集整理相关学习资料，强化党委常委会、二级党政负责人例会理论学习，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5. 加强与各单位沟通协调，做好全年重点工作、重要决策、全校性活动及制度文件的统筹安排。	党委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3	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协调完善内部治理，加快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6. 健全领导班子一线学生工作制度机制，协助党委班子成员深入落实“一线规则”，加强在一线发现问题、研究政策、落实工作。 7. 以大学章程为统领，进一步系统梳理和推动完善学校有关规章制度，积极推进构建符合学校特色发展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为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保障。 8. 协调学校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层层压实主体责任，组织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完成全面从严治党年度工作报告等。 9. 持续优化有关综合协调议事机构，进一步明确机构属性、职能、人员组成等，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履职、依法治校和服务师生的能力水平。	党委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4	建立健全督查督办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有关任务落地见效	10. 完善中央、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贯彻落实机制，确保有关决策部署、指示批示全面、及时、严格落实到位。 11. 建立完善党委常委会有关决议事项、年度重点工作、牵头任务等工作台账，加大督查督办工作力度，抓好工作落实。 12. 做好教育部党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的组织协调与督查督办工作，确保整改任务保质保量如期完成。 13. 持续推动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相关部署落实，协助完成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党委办公室	各二级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5	推进完善保密综合管理体系，提升保密管理科学化水平	14. 扎实推进教育部保密检查整改工作。组织修订全校保密管理制度，推动落实业务归口部门和学院保密管理责任，完善学校（含归口管理部门）-学院-课题组三级保密管理责任体系；优化保密流程，提高保密管理科学化水平。 15. 推动完善学校保密自查自评工作体系。按照突出重点、立足防范、全面覆盖、分级负责的原则，完善学校、二级单位和涉密人员保密自查自评工作体系建设，实现自评工作常态化、科学化、规范化。 16. 做好迎接新一轮保密资格认定准备工作。加大保密检查力度，加强保密教育培训，着力做好定密工作、涉密人员和涉密计算机等保密管理。	保密办公室	各归口管理部门 各相关学院
6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优异的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17.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关于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工作部署，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统筹推进《迎接建党100周年行动实施方案》和《38条重点任务清单》落实，深入实施“学习·诊断·建设”行动，不断提高基层党建质量。 18. 紧扣建党100周年主线，通过校院两级党校、专题学习班、党支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方式，开展全覆盖、全方位的“四史”学习教育，举行建党百年党建论坛等，多渠道展示基层党建工作成效和先进典型，教育引导全体共产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	党委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7	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建设，着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19. 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巡视整改要求和巡视反馈意见，坚持对标对表，补短板强弱项，抓好18项整改任务的落实落地，以扎实整改成效推动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20. 统筹推进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部署和《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方案（修订）》和《94条任务清单》落实，不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开展任务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打好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攻坚战；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指导各二级党组织修订完善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并报学校党委备案；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指导基层党支部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提升组织生活质量。 21. 学习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持续深入实施学校《基层党组织对标质量提升计划》《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质量提升计划》，着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实施基层党建重点难点攻关项目，推进学校“标杆单位”“样板支部”深化创建创优，形成符合学校实际、具有推广和示范价值的工作模式和实践经验。加强对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的跟踪指导。 22. 高质量完成2021年发展党员工作，严把发展党员政治关、质量关、程序关，实现发展党员数量、质量“双提升”；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修订学校《组织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聘请离退休老同志担任特邀组织员工作实施办法》；制定学校党员教育培训规划，健全党员教育培训体系，有计划分层次高质量开展党员教育培训。 23. 启动学校智慧党建系统平台一期建设，健全学校党组织信息管理系统、党员信息管理系统、党员发展信息管理系统，促进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高效化。	党委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	突出政治标准，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24. 系统谋划干部队伍建设。以认真做好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反馈意见的整改为契机，研制学校“十四五”干部队伍建设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学校干部队伍建设目标、思路和任务措施。 25. 健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机制。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落实好干部标准，严格工作程序，配齐配强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的干部，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增强整体功能。持续抓好优秀年轻干部的发现培养选拔工作。 26. 建立健全干部考察考核评价机制。严格干部政治把关和政治素质考察，健全考核评价干部政治素质的渠道、方法，建立体系化、指标化、立体式识别评价机制，出台中层干部政治把关和政治素质考察实施办法，修订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中层干部试用期考核操作规程等制度文件。 27. 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全面落实学校《关于2019-2022年干部教育培训的实施方案》，以理论武装、党性教育、能力提升为重点，分批开展干部专题培训，有计划地安排基层实践锻炼和援派挂职，着力提高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理论水平和干事创业本领。	党委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9	坚持党管人才，着力做好人才队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	28. 进一步健全党管人才体制机制。按照党中央和教育部党组有关要求，不断推进完善党管人才体制机制。认真落实《北京化工大学人才引进把关实施细则（试行）》，坚持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贯穿于人才引进、培养管理、考核评价的全过程。 29. 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建立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人才制度，持续实施“青年学者红色引擎工程（第二期）”，以强化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为重点，以铸魂新时代科学家精神为抓手，以党建引领、集聚、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党委组织部	人才办 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各学院党组织
10	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完善理论学习体系建设	30. 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学校党委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方案，坚持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以集中学习、理论宣讲、参观实践、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31. 完善制度建设。立足实现“有领学、有思考、有研讨、有收获”的“四有”效果，加快推进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建设；加强深度研讨，强化学用结合，让领学者“深思、细究、实学”，让研学者“集思、讨论、广益”，达到学懂、学深、学以致用目的；积极探索增强教职工集中政治理论学习实效性的途径方法，加大对理论学习工作的指导检查与监督力度。 32. 加强过程指导。以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形式，通过邀请高水平报告讲座，推进政治理论学习“金课”建设；积极践行“一线规则”，至少列席1次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至少调研1次周五下午集中政治理论学习情况。	党委宣传部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1	持续完善意识形态工作体系	33. 完成《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修订工作。召开全校范围内的宣传思想与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与各二级单位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 34. 完善意识形态工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涉意识形态工作事项台账，完善网络舆情监测反馈机制，推进意识形态与安全稳定工作分析研判会常态化建设。 35. 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检查。专题调研二级单位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推进全校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自查自改工作，加大整改落实。	党委宣传部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
12	做好庆祝建党100周年氛围营造工作	36. 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活动。制定学校《关于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的工作方案》；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在师生中广泛开展展现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光辉历程、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北京化工大学同党和国家共命运、共成长内容的主题教育活动。 37. 上线庆祝建党100周年专题网站。按照上级部门和学校党委工作要求，做好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宣传工作，通过专题网站建设，及时发布党和国家有关庆祝活动动态，及时发布校内各单位、各部门即时新闻动态。在此基础上，结合学校党建工作实际，与相关部门共同策划系列深度报道。 38. 策划系列深度报道。按照学校党委《关于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的工作方案》要求，聚焦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与学校60多年发展历程，全力组织好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宣传教育工作，生动鲜活讲好中国共产党故事，为党的百年大庆记载伟业、展示辉煌。 39. 实施文化浸润计划，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化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深入开展宪法法治教育。	党委宣传部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
13	加强新闻宣传舆论引导	40. 上线学校新版主页和新闻网。对原有栏目布局设计进行优化调整，强化网站作为学校对外展示形象的窗口作用。 41. 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现有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整合资源，努力打造一支更富创造力与活力的新闻宣传学生工作队伍。 42. 探索打造融媒体工作体系。多角度、立体化构建新闻宣传工作新格局；进一步规范、强化新媒体平台建设；开通学习强国北京化工大学“强国号”。	党委宣传部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
14	加强理论武装	43. 继续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	党委统战部	各学院
15	开展“心桥工程”	44. 持续开展“心桥工程”教育扶贫项目，努力提高保康一中教育教学水平。	党委统战部	扶贫办 相关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6	民族宗教工作	45. 加强民族宗教工作，落实我校《抵御境外利用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的任务分工》。	党委统战部	党委学工部 党委研工部 保卫处 各学院
17	构建大统战格局	46. 健全学校、学院两级统战工作体系，对党外知识分子坚持集中教育与融入日常相结合，加强联谊交友、谈心交流、团结引导、政治引领。 47. 落实《关于加强学校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方案》，推动统战工作重心向基层下移，强化对基层统战工作的考核。	党委统战部	各学院 党委组织部
18	聚焦政治监督，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48. 紧紧围绕践行“两个维护”根本任务，强化政治监督，督促各主责单位全面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强化巡视整改过程监督，切实保证不折不扣全面整改。 49. 围绕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党中央关于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决策部署及教育部党组、北京市委等上级党组织相关决策部署强化监督，重点监督落实立德树人、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落实情况。 50. 根据《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学校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明确监督重点，细化监督要点、监督方式，确保监督精准精细。强化问题导向，定期综合分析监督检查、信访举报、线索处置、校内巡察等方面情况，着力发现政治偏差并及时提醒、纠正。 51. 围绕净化学校政治生态强化监督，重点坚强对选人用人情况监督，认真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严把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 52. 围绕开好民主生活会实现“靶向”监督，重点监督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53. 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重大工作开展专项监督。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创新理论武装、教育评价改革、实施“百年行动”等情况纳入校内巡察监督重点检查内容。 54. 抓好校内政治巡察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切实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围绕“四个落实”，高质量开展 2021 年校内政治巡察工作；强化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跟踪监督检查，及时组织巡察“回头看”，组织开展“未巡先改”活动，切实提升巡察整改成效，推进巡视整改落实。	纪委办公室 (监察处、 党委巡察工 作办公室)	全体 领导干部、 各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9	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纪律审查和责任追究	55. 加大执纪力度，提高纪律审查工作质量。坚持“严”的总基调，认真核查教育部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件，高质量处置好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协调处置好巡视组移交的非问题线索。严格落实问题线索集体处置决策制度和请示报告审批制度，做好问题线索的集中管理、动态更新、集体研判、汇总统计等工作。加强纪律审查，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问题；重点查处问题线索集中、群众反映强烈，不收敛不收手，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的问题。强化分析研究，不断提高精准把握执纪标准和运用政策能力，提升“四种形态”运用精准度，提高纪律审查工作质量，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56. 推动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针对发现的管理和制度漏洞，建章立制，对学校在选人用人、招生考试、财务管理、科研经费、基建后勤、校办企业、合作办学、学术不端、生活作风等重点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逐项分析研究，提出纪律检查建议和监察建议，督促解决。 57. 精准有效用好问责利器，强化问责效果。规范问责程序，细化问责标准，强化精准问责、严肃问责，把握好“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力提高问责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纪委办公室 (监察处、 党委巡察工 作办公室)	党办、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财务处、审计处和各二级党组织
20	做实做细日常监督，提升监督实效	58. 突出监督重点，推动关口前移。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关键环节，聚焦学校领导班子和机关部处、二级单位党政正职，突出对国有资产、校办企业、招标采购、招生录取、教育培训、基建后勤等管人管钱管物、权力集中或反映较多的工作领域的监督。加快推进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建设，对“关键少数”动态监督、全程监督，加强分析研判，把好廉政意见回复关。加强对各级党组织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级领导干部落实责任的监督，通过对学校各职能部门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事前监督，防范廉政风险，实现“监督的再监督”。将督促巡视巡察整改落实作为日常监督的重要内容，加强对被巡察单位整改落实情况的审核把关和督促检查。 59. 创新监督方式方法，深化运用“四种形态”。结合工作实际，通过专项检查、随机抽查、实地调研、现场评议等方式有效开展日常监督检查，重点对纠正“四风”问题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情况、二级单位落实“两项会议规则”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情况等开展检查抽查。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尤其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加大对党员干部思想、工作、作风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核查力度，强化监督执纪综合效果。	纪委办公室 (监察处、 党委巡察工 作办公室)	党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工办、党委研工部、人事处、财务处、审计处、基建处、采招办、国资处、招办、科研院、高新院、国际处、研究生院、后勤保障部、后勤服务集团、北化大投资公司、马院、国际教育学院和各二级党组织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1	加大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力度,加强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	60. 研究制定 2020 年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计划,分类别、分层次、分形式的统筹推进。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制度,依托“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二级党组织、重点领域部门”三类教育主体共同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开展主题鲜明覆盖全校师生的 2021 年度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营造浓厚的党风廉政氛围。 61. 创新宣传教育形式。深入实施“3 个 211”教育体系:即“两书一册一基地”“两刊一微一讲堂”“两查一会一节点”党风廉政文化宣传教育体系,推进廉政文化建设体系化、常态化。认真落实巡视整改任务,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及时开展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强化警示教育实效。	纪委办公室 (监察处、 党委巡察工 作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学工办、团 委、机关党 委、工会、人 事处、党委教 师工作部、财 务处、党委研 工部、科研院 和各二级党 组织
22	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主旋律教育,突出爱国主义教育实效。	62. 突出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强化学工新媒体平台建设,以“新生引航工程”“院周”“宏德讲坛”“青春榜样大讲堂”等平台,深入开展“百红引领行动”,开展“学党史、知党情、颂党恩、跟党走”系列活动,重点推进 20 场红色报告、20 次红色宣讲、20 项红色实践、20 项红色专题学习、20 个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工作。 63. 强化对本科生党支部组织生活和理论学习的统筹与指导,扎实推进“本科生党支部组织生活月度指南计划”,健全学生党员教育培养体系。 64. 全面深化共青团组织改革和基层组织管理。以队伍建设、对标定级、推优入党、学社衔接为重要抓手,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加强团员教育,着力夯实团校、青马工程教育机制,宣传党的路线和奋斗征程;大力开展“青年服务国家”系列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广大青年投身服务 2022 冬奥会等国家重大活动志愿服务工作。 65.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开展《国旗法》《国徽法》《国歌法》教育,进一步规范升国旗仪式;在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中,组织开展师公祭、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等纪念活动;建设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国防教育课程体系,建设首都高校国防教育示范课程,建设北京化工大学国防教育教学基地,培育浓厚校园军旅成才文化氛围,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联动增强爱国主义教育实效。	党委学工部 (学工办)	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教务处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3	以落实“三全育人”为导向，加快推进完善“大德育大教育”格局，推动开展思政亮点工作，全面推动劳动教育，切实强化学生工作队建设。	66. 进一步推进“大德育、大教育”工作体系建设，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方案，以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任务清单为先导，着力健全“三全育人”工作机制；围绕学生全面成长成才，推动教育资源整合、教育平台创新、教育内容完善，不断形成育人合力。 67. 进一步强化劳动教育培养机制，着眼课程、活动、文化三个维度，协同校内各部门各学院开展北京化工大学劳动教育“十大行动”，构建起具有北化特色的多层次立体化劳动教育体系。坚持在课程教育中加强劳动学习、在课外活动中深化劳动体验、在校园文化中感受劳动文化，培养学生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帮助学生养成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意识，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实现人人学习劳动、人人参与劳动、人人热爱劳动的新局面。 68. 纵深推进本科生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构建。制定《北京化工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生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积极适配学校大类招生和书院制建设工作，落实本科生专职辅导员职级制；全面优化本科生辅导员分类发展培养模式。丰富和完善辅导员理论素养和核心技能提升平台。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强化辅导员理论武装。重视学用结合，不断提升辅导员深度辅导、科学研究、教学咨询等业务能力；持续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四级联动”，加强对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建设指导和队伍培训；不断加强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建设。	党委学工部 (学工办)	党委办公室 教务处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人事处 各学院
24	以深化学生评价改革为着力点，大力推动第二课堂成绩单改革，以学生工作信息化建设推动过程性评价，完善学生奖学金评定工作机制。	69. 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切实发挥第二课堂服务高校立德树根本任务和人才培养中心工作的积极作用，改进素质拓展教育评价工作。按照“五育并举”的总体要求，整体设计工作内容、项目供给和运行模式，实现第二课堂科学化、系统化、制度化、规范化，从机制建设保证供给量、提升质量、优化评价机制。 70. 加强学生工作信息化统筹力度，系统实施学生工作数据中心高质量、全方位建设。重点推进学生和辅导员基础数据、第二课堂、资助中心建设。基于移动端建立学生数据采集平台。数据集成，建立学生数据库，对接学校数据中心进行数据共享。突出服务育人，加强学生过程性评价指标梳理，全方位掌握学生数据，精准分类，精准评价。 71. 完善学生奖学金评定工作机制。全面修订各项奖学金相关工作制度，继续规范评审流程，加强过程监督，提升报送材料的质量；进一步提升奖学励志育人功能，积极开拓与设奖企业搭建实践育人平台，开展全校性奖学金颁奖典礼，深入发掘宣传获奖学生的优秀事迹，强化榜样引领作用。	党委学工部 (学工办)	教务处 信息中心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5	以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为目标，不断健全“就业思政”工作体系，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就业，强化精准就业服务水平，实现高质量就业。	72. 依托行业平台，发挥行业优势，积极拓展就业市场。组织举办化工行业、重点区域、化工相关联盟专场招聘会；以“请进来，走出去”的思路拓展招聘形式，增加就业岗位；加强与重点企业的交流走访。 73. 加强就业信息化建设，以调研为基础，实现精准就业信息推送、精准就业指导和重点帮扶。做好毕业生质量跟踪，及时将人才培养相关意见反馈给责任部门。做好“特岗计划”“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和各地选调生等就业渠道宣传，加强对于“科研助理”“二学位”等政策性岗位的宣传和引导；面向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身体残疾、学业困难等毕业生，建立个性化就业台账，持续做好“一类一案”“一生一策”工作。 74. 完善就业指导工作体系，促进重点行业领域就业。将思想政治教育多角度融入就业工作体系，开展以“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为核心的生涯规划大赛、一对一指导、专场培训、榜样宣传等，完善就业创业指导专家库，打造思政、就业两头硬、两面行的“名师团队”；引导更多毕业生把实现个人理想融入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去，到国家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和基层去就业。 75. 持续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构建具有行业特色、服务行业就业的创新创业育人体系。进一步完善和推进我校大学生创业园建设，推动创新创业课程一二课堂融合，加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选拔和培育力度，过程育人和结果导向相结合，强化学生创新意识，提升学生创业能力，为实现“创业带动就业”蓄力。	党委学工部 (学工办)	教务处 各学院
26	以建党百年为契机，坚持对标争先，全面提高研究生党建工作质量。	76. 重点落实《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迎接建党100周年行动实施方案》任务要求，在研究生层面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迎接建党百年。 77. 坚持对标争先，统筹推进“研究生样板党支部”和“研究生党员标兵”培育工作，以研究生党建“双创引领计划”、党员先锋工程、红色1+1支部共建、党支部书记系列培训为“四轮驱动”，全面提升研究生党建工作质量。	党委研工部	各学院
27	凝聚“三全育人”合力，完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提升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水平。	78. 探索依托课题组和科研团队配备兼职辅导员，构建专兼结合的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充实各学院研工组队伍力量。 79. 凝聚“三全育人”合力，加快推进“导学思政”体系建设，持续开展研究生“立德树人”德育导师评选工作，充分发挥我校研究生德育导师的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 80. 聚焦巡察发现问题，全力做好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和落实。	党委研工部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8	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持续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	81. 以协同创新、跨越发展为主线，建立健全以院士讲坛、“立德树人”德育导师大讲堂、足迹讲坛、“英才计划”系列讲座为核心的高水平论坛讲坛体系，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浓厚学术氛围。 82. 举办“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月”系列活动，以博士生校长奖学金获得者风采展示、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得者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广泛宣传研究生榜样的先进事迹，引领校园学风建设。	党委研工部	各学院
29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着力强化导师育人职责。	83. 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研究生信息报送、有序返校、毕业就业等工作。 84. 加强导师对研究生人文关怀、思想引导、心理疏导和学习生活指导，紧密结合疫情防控要求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党委研工部	各学院
30	完善师德长效机制	85. 完善师德教育机制。通过理论武装、教师培训、专题座谈会、社会实践等多种方式将师德教育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 86. 完善师德宣传机制。组织宣传“时代楷模”、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教学名师等优秀教师榜样，营造尊师重教氛围。 87. 完善师德考核机制。将师德年度考核与动态考核相结合，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任、人才计划推荐、评优评奖中坚持师德第一标准；探索将学生评价纳入师德考核体系。 88. 完善师德监督机制。严格落实二级单位师德失范问题及时上报要求，建立师德问题排查制度，探索在二级学院建立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构建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 89. 完善师德奖惩机制。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体系，梳理并规范校级各类荣誉评审程序、范围、奖励办法等；对师德失范零容忍，严格师德问题惩处，落实问责机制。	党委教师工作部	党委宣传部、人事处、人才办、教师发展中心、党委学工部、党委研工部、教务处、纪委办、工会等
31	建党 100 周年专题庆祝	90. 在教师节组织“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为主题的北化学者论坛。	党委教师工作部	党委宣传部
32	全面落实巡视整改工作要求	91. 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和整改意见，建立整改任务清单，明确完成时限，不折不扣把巡视整改工作落实到位，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常态化和长效化建设。	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33	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92. 进一步分析、了解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工的思想动态，强化阵地意识和责任意识，做好疫情防控相关信息的上传下达工作，为学校圆满完成疫情防控奠定扎实基础。	党委教师工作部	二级单位
34	强化干部党员理论武装	93. 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组织开展迎接建党 100 周年“百年行动”。	机关党委	机关各支部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5	提升党组织建设质量	94. 加强机关党委和党支部政治能力建设,按照机关党委“五个到位”、基层党支部“七个有力”要求,深化对标质量提升,力争全面达标,提升机关党委和党支部党建工作质量。规范机关党支部换届工作,开展支部书记及支委培训,严把发展党员政治关、培育关,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	机关党委	各党支部
36	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强化机关作风建设	95. 把“我为师生办实事”作为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内容,积极为师生员工排忧解难。 96. 认真贯彻教育部党组“一线规则”要求,深化《“与师生同心同力”“师生同向同行”专项工作方案》的落实,加强在一线发现问题、研究政策、落实工作作风建设。 97. 严格落实《北京化工大学机关与直属单位管理与服务工作作风问题处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督促检查各部处工作作风规范以及“与年度考核、绩效考核相关联的管理与服务工作作风问题处理实施细则”制定及执行情况,组织开展好警示教育。	机关党委	各党支部
37	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98. 落实教育部、北京市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机关干部、党员要敢于担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落实各项常态化防控举措,确保校园安全。	机关党委	各党支部
38	做好校园政治安全及保卫工作	99. 做好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工作、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防控及应急处置工作,确保校园政治安全,做好“两会”“建党100周年”等各个重要节点的校园稳定预案。 100. 做好校园反恐怖工作,强化应急演练,加强物资装备建设,在各校区开展相关方案演练工作。 101. 防范极端宗教及邪教渗透工作,确保校园内不发生宗教渗透和邪教侵袭校园的重大事端。 102. 及时排查化解影响校园政治安全稳定的苗头性问题,做好重点关注群体及重点人的管理,切实做好各政治敏感期的校园政治稳定与防控工作。	党委保卫部(处)	学工办 党委研工部 党委宣传部
39	做好校园消防管理工作	103. 使用好2021年改善办学条件资金,完成东校区行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改造,在楼宇一级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备,实现与校区中控室报警主机联网控制。 104. 加强两支队伍建设,提升三个校区微型消防站灭火救援能力,完善北化应急救援队管理制度,扎实做好应急救援队基本功训练,进一步推动全校师生关注消防、参与消防。 105. 结合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开展的“一警六员”工作要求,在各校区继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消防应急演练和消防应急处置培训,提高师生消防安全应急意识及处置初期火灾的能力。	党委保卫部(处)	审计处 招标办 北区办 西区办
40	做好校园安防及治安工作,持续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校园”建设	106. 执行好校园安全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建设任务,完善高精尖中心安防、消防平台。 107. 对三校区校园安防网络系统进行梳理优化,确保安防网络的稳定性。 108. 对高精尖中心地下停车场做好规划,加装电动车充电桩,并进一步加强校园停车场建设。 109. 开展校内交通安全专项治理,减少杜绝校园超速、违停等行为,加强校内交通引导,建立校园智慧交通管理体系。	党委保卫部(处)	审计处 后勤集团 信息化办公室 国资处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1	做好三校区新冠肺炎疫情管控专项工作	110. 以疫情防控和校园安全管理为总目标,建设学校疫情防控校园通行管理平台,整合各类人员及车辆管控设备、数据,进一步加强和完善进出校门人员车辆管控信息化建设,为学校疫情防控的提供安防信息化有效支撑。 111. 持续加强校园疫情防控的管理,防止疫情向校园扩散、蔓延。 112. 加强三校区安保队伍建设,继续强化保安员“讲树练保”行动,推进疫情防控应急阶段演练。	党委保卫部 (处)	防控办 信息化办公室 学工办 研工部
42	加强工会的自身建设	113. 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加强对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筑牢推动学校事业稳定发展的群众基础。 114. 进一步加强工会的自身建设,坚持“三严三实”,履行一线规则,不断提升工会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工 会	各二级工会
43	着力推进和谐校园建设	115. 以纪念建党100周年为契机组织系列活动,通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进一步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服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助推和谐校园建设与大学文化建设。	工 会	各二级工会
44	提高依法治校、民主管理和监督能力	116. 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校、院两级教代会及教代会提案的体制机制,切实围绕学校、学院的中心工作开展民主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教职工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能力。	工 会	各二级工会
45	不断提升教职工素质	117. 搭建各类教职工素质提升、沟通交流的平台,组织教职工在“双一流”建设征程中建功立业; 118. 进一步健全教职工权益保障机制,提高广大教职工的归属感和在学校综合改革事业中的获得感。	工 会	各二级工会
46	坚持老干部工作政治定位,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引领,保证离退休人员和谐稳定。	119. 创新理论学习方式,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思想引领,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开展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包括主题征文及视频、书画摄影展、歌诗演唱会大型活动以及支部共建、参观体验、北京市“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专题调研等活动,筑牢老同志思想根基。 120. 落实好老干部各项政治待遇及校领导校情通报会制度,通过“常青树”、支部生活、微信平台、参观新校区等多渠道传达学校信息,加强沟通,共谋发展。 121. 加强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做好新媒体宣传建设,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把握工作主动权,保持离退休人员积极向上精神风貌,思想稳定,确保无热点性群体事件发生,为学校稳定发展创造条件。	离退休 党总支 离退休处	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主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7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创新基层党组织生活模式，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122. 建立“互联网+党建+服务+管理”工作机制，把党的建设深入到细微处。开展支部书记培训至少2次。 123. 以“忆党史、铭党恩、促党建”为重点，以“主题党日+”创新基层党组织生活，增强支部活力。 124. 推进在职党员联系离退休党支部“联络员”制度、党总支委员联系党支部制度。“组织服务党员，党员服务群众”机制常态化推动党支部创新发展。 125. 以“微党课”、“重读入党志愿书、重温入党誓词—政治生日忆初心”、主题参观展览、红色观影等活动载体，发挥党建在离退休工作中的龙头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开展老少支部共建“忆党史，看发展”一百名老党员话党史校史大型活动，形成文集。 126. 开展集中慰问百名入党50年老党员大型活动。持续做好“老党员先锋队”建设，发挥其政治优势和作用。做好离退休人员疫情防控，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离退休 党总支 离退休处	党办 校办 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48	积极搭建平台，彰显银龄作用，发挥“五老”在三育人中的独特作用优势，释放正能量。	127. 深入挖掘“五老”资源，建立资源及预备资源智库，加强学校关工委队伍建设。积极配合做好“特邀党建组织员”、“青蓝工程”建设，助力青年学生思想教育及青年教师课程思政和传帮带。 128. 充分发挥“五老”优势，助力学生“四史”教育，用党的历史、成就、事迹和形象，激励学生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129. 进一步推进学校二级关工委建设，结合学院特色，把老同志“所能”与青年师生“所需”紧密结合，提升工作实效。 130. 做好教育部“讲好入党故事，传承红色基因—读懂中国”活动，并通过知名校友回母校、老少座谈老同志讲党史故事等活动，发挥“五老”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独特作用，做出新贡献。 131. 通过学校科教融合基地、产教融合基地等，培育学校关工委校外基地建设，推进关工委特色发展。做好教育部“银龄计划”工作，助力西部教育。	离退休 党总支 离退休处	党委宣传部 党委组织部 教务处 学工办 各学院
49	以信息化推进精准化，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推进离退休工作高质量发展。	132. 进一步加强完善离退休信息平台建设，用好手机微信端、微信企业号、数据库等信息平台，以信息化推进精准化。 133. 加强“五维度帮扶体系”建设，推进精准帮扶，把党中央和学校关怀落到实处、体现温度。 134. 持续推进专职干部、党支部书记、社团骨干、关工委、二级单位离退休负责人“五位一体”队伍建设，集成联动，提升工作效力。 135. 组织管理干部参加教育部和北京市培训，开拓视野，争当行家里手。围绕学校中心工作，认真组织好支部书记、各级关工委委员等培训，发挥好队伍“领头雁”效应。	离退休 党总支 离退休处	各学院 工会 二级关工委

附件 2

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行政重点工作计划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	学科建设	1. 化工与环境学科建设水平整体提升,为新一轮“双一流”建设申报做好准备工作,为化学学科和材料科学学科稳居 ESI 全球排名前 1%、工程学学科稳居 ESI 全球排名前 1%做出贡献。 2. 关注和强化新一轮学科评估中化学工程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两个学科的评估,努力做到维持现有水平不降。 3. 形成 2-3 项具有显著影响力的行业共性关键技术,取得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4. 建立 2-3 个校企联合研发基地。 5. 按照教育部要求完成学位点自评估工作,为新一轮合格评估奠定基础。 6. 结合化工一流学科建设目标,做好学院“十四五”规划工作。	化学工程学院	规划与学科办 研究生院 高精尖中心
2	师资队伍	7.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 3 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重点在能源化工、环境工程、环境科学、工业催化、化学工程等领域引进 B 类及以上人才 2-3 名,其他层次人才 3-5 名。 8. 内培 1-2 人获批国家高端人才计划。 9. 推荐 1 人以上申报“万人计划”国家教学名师。	化学工程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教务处
3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10. 完善学院本科人才培养“十四五”规划,按计划落实 2021 年度工作;制定并完善所有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加强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三个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均达到国家一流专业建设标准,至少一个专业达到国际认证水平,完成环境工程专业认证中期考核,持续做好化学工程与工艺、能源化学工程专业认证的改进工作;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及卓越工程师 7 年一贯制人才培养方案,组织专家论证;制定“化工+”学科交叉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并进行试点。 11. 申报至少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社会实践类金课),获批至少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建设至少 1 门高质量导论类课程(知名教授主讲),新增至少 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1 门创新创业课程(Chem-E-Car)、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化工类课程思政案例集》;新增至少 1 门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 12.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出版优秀教材 1-2 部。	化学工程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	人才培养	13.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14.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至少获得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获批至少 1 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15. 完成昌平校区合成反应工程化实验室的建设及对应的课程建设;新开发至少 3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完成化工类实验课程安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围绕教育部新工科项目建设目标,落实虚拟现实实验室建设。 16. 打造“化工学科竞赛”为品牌的赛事,包括化工设计竞赛、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化工实验大赛和 Chem-E-Car 比赛等;本科生参与各类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5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10 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17.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 2-3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18.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60%。 19.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二) 研究生: 20. 积极策划推动“材料与化工”工程博士学位点的评审工作,力争获得该专业学位博士授权。 21. 进一步落实学院的创新人才改革方案,不断探索并完善考核制博士招生办法,做好本硕、本硕博贯通培养机制,开发研究生案例教学课程两门(出版教材 1-2 部)。加强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建设。 22. 新增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实践基地 1-2 个,进一步提升专业学位实践能力,为“材料与化工”专业学位博士点建设奠定基础。 23. 2021 年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350 篇。 24.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化学工程 学 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	科学研究	25. 力争重大项目 2-3 项，竞争性科研经费力争达到 1.2 亿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 70 以上。 26. 培育国家级科技奖励成果 1 项，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3 项。 27.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 180 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30 篇。 28. 获授权专利 70 件以上，以许可方式实施转化 5 件以上。 29. 积极组织、鼓励更多老师开展 JMRH 科技科研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10 项以上 GF 科研项目，到账超过 1000 万元。 30. 支持和推动“有机无机复合材料”及“化工资源有效利用”两个国家重点实验室的重组工作。 31. 筹建 1 个省部级及以上工程研究中心或重点实验室或学科交叉中心；形成 2-3 项具有显著影响力的行业共性关键技术，积极实施重大关键技术工程转化。 32. 承办全国性专业学术会议 1-2 次。	化学工程 学 院	科研院 先进院
5	国际交流	33.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34.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发展 1-2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35.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建设“有机无机复合材料绿色制造引智基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北京化工大学面向环境的绿色化学研究平台”“中国-南非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积极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1-2 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36.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2-5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20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30-5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10 人次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10 人次以上。	化学工程 学 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5	国际交流	37.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探索与世界一流资源建设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形成合作意向；协同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加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建设，提升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质量。拓展本硕层次中外联合培养项目，实现博士层次中外联合培养项目新突破；与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师生开展双边学术交流，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30-50 人次；推动建设全英文授课化学工程与工艺本科专业和环境科学与工程硕士专业；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2 门；招收国际学生 20-40 人，其中学历生 20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38.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以及国际学术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化学工程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6	学科建设	39. 学院学科建设水平整体提升，持续扎实开展国际国内对标分析，结合我校“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短板，依托学校学科专项等开展针对性改进工作，进一步缩小与对标高校之间差距。 40. 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力保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学科评估 A 水平。 41. 积极推进学院“双一流”建设工作，按时保质完成相关考评填报，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着力做强传统特色优势，深化产教融合、JMRH，持续推动重大科学工程等专项高质量实施，保障学科专项按照序时进度执行。 42. 结合材料一流学科建设目标，做好学院“十四五”规划工作。 43. 完成“储能技术”自设二级学科申报工作。 44.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规划与学科办 研究生院 科研院 高精尖中心
7	师资队伍	45.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 3 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 46. 重点在金属材料、高分子化学、有机/无机功能材料、复合材料、材料物理等领域引进 B 类及以上人才 2-3 名，其他层次人才 3-5 名。 47. 内培 1-2 人获批高端人才计划。 48. 发挥学院、重点实验室等优势科研平台在人才引育过程的汇集作用，实现创新团队引进或培育新突破。 49. 推荐 1 人以上申报“万人计划”、长江学者等国家级人才项目。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规划与学科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	人才培养	（一）本科生： 50.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制修订所有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加强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完成材料专业认证中期考核，持续做好高材专业认证的改进工作；修订功能材料专业各项教学资料，完成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完成北京市重点建设一流专业规定任务；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51.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获批国家级一流课程1门；新增至少1门素质教育核心课、1门创新创业课程、1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化工类课程思政案例集》；新增至少1门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 52.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出版一流课程的配套自编教材1-2部。 53.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1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54.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获批至少1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新申报至少2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至少获得1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项校级教学成果奖；获批至少1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55. 新开发至少3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完成材料类实验课程安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至少新增1名教辅人员。 56. 打造“材料实验竞赛”为品牌的赛事，例如北京市高分子材料实验实践大赛、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等；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包括大创国家级项目）数量不少于50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15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5%。 57.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2-3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58. 2021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95%，深造率达60%。 59.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60%。 （二）研究生： 60. 进一步加强已申报的“材料与化工”工程博士点建设，力争获得该专业学位博士授权。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	人才培养	61. 继续完善研究生教学评价监督机制，深入开展研究生课程督导。建立明确、合理的评价机制。 62. 发挥学院研究生核心示范课程的示范作用，提高教学质量。 63. 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积极开展本硕博论坛；加强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建设，力争出版 1-2 部研究生课程教材、建设 1-2 门优质在线课程。 64. 深化校企联合研究生培养，开展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水平。 65. 推动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探索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66.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9	科学研究	67. 竞争性科研经费力争达到 2.25 亿以上。 68. 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70 项以上；力争获批重大（重点）项目或课题 2-6 项。 69.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 240 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50 篇。 70. 获授权专利 160 项以上，以许可方式实施转化 6 项以上。 71. 培育省部级（含行业协会）以上奖励 1-3 项。 72. 以前沿科学问题为牵引，加强国家级创新基地建设，筹划跨学科交叉研究中心/平台建设。 73. 加强与国内外大企业战略合作，力争建立 1-4 个校企联合研发基地。 74. 形成 1-3 项具有显著影响力的行业共性关键技术或 GF 建设突破性技术，取得重大经济和社会效益。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10	JMRH	75. 积极组织、鼓励老师开展 GF 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GF 科研项目 40 项以上，到账超 6000 万元，争取 GF 科研应用于 GF 事业实现新突破，相关研究成果实现装备应用 3 项以上。 76. 进一步加强“国家碳纤维工程技术中心”“碳纤维及功能高分子材料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的管理，配合先进院做好 GF 科研项目的日常管理及军工资质维护等工作。 77. 积极做好 GF 特色学科建设及 GF 科技重点实验室申报和筹备工作。 78. 开展 JMRH 和 GF 科技发展战略研讨，推进 GF 特色学科建设快速发展。 79. 争取培育 1-2 项 GF 科技奖励。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保密办 先进院 科研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1	国际交流	80.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81.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发展 1-2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82.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建设“先进碳材料及特种高分子创新引智基地”“中国-西班牙先进材料联合研究中心”；积极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 1-2 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83.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2-5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20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30-5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10 人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10 人以上。 84.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探索与世界一流资源建设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形成合作意向；协同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加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建设，提升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质量。与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师生开展双边学术交流，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30-50 人次；推动建设全英文授课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本科专业，提升全英文授课材料科学与工程硕士专业建设水平，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2 门。招收国际学生 20-40 人，其中学历生 20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85.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以及国际学术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人事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12	学科建设	86.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继续推进“双一流”和“一院一策”学科体系建设，做好学科评估工作。 87. 加强科学研究能力，争取形成 2-3 项具有显著影响力的行业共性关键技术。 88. 抓住机遇，努力做好两个 GF 特色学科的建设，申报“动力装备自主健康”GF 特色学科重点实验室。 89. 学院学科建设水平整体提升，持续扎实开展国际国内对标分析，结合我校“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短板，依托学校学科专项等开展针对性改进工作，进一步缩小与对标高校之间差距。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机电工程学院	研究生院 人事处 科研院 国资处 国际处 规划与学科办 先进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3	师资队伍	90.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 制定未来 3 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加强学院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梯队构建。实现国际学术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引进新突破。 91. 重点在在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机械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力学、设计学等领域引进 B 类及以上人才 1 名, 其他层次人才 3-4 名。	机电工程 学 院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人才办 国际处
14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92.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 加强国家级、北京市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 制定并完善所有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 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落实安全工程专业认证工作;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修订各项教学资料并通过校内专业自评, 完成专业认证申请。 93.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 力争获批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社会实践金课); 新增至少 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机械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申报至少 1 门国家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 94. 加强教材建设, 院级立项教材 2 部, 争取出版教材 1 部。 95.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积极申报力争新增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 实施教师培育工程, 提升学院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整体能力; 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96.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 力争获得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力争获得至少 2 项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 97. 新开发至少 2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完成工程训练中心实验安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 加强实验教学队伍(尤其是工程训练中心)建设, 至少新增 2 名教辅人员; 根据文科实验楼建设进度, 做好产品设计专业实验室的规划、调整及搬迁准备工作。 98. 打造“机械+设计竞赛”为品牌的赛事, 包括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等竞赛; 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15-30 人次, 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5-10 篇(项); 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 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3-5%。 99.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 配备 1-2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 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机电工程 学 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学工办 国际学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4	人才培养	100. 学生管理：完善学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构建，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积极落实大学生征兵工作，落实退役大学生全程化培养方案；建立机电工程学院 2021 届特殊群体毕业生帮扶台账，做好学生就业工作，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42%。 101.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二）研究生： 102. 开展工程博士学位点的申报工作，力争获得该专业学位博士授权。加强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建设。 103. 推进学院创新人才改革方案，探索卓工班“本-研”贯通培养机制。 104. 开发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实践基地 1-3 个，进一步提升专业学位实践能力。 105.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机电工程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学工办 国际学院 招生办
15	科学研究	106. 培育国家级科技奖励成果 1 项以上，培育省部级（含行业协会）以上奖励 1-3 项。 107. 竞争性科研经费到款 8500 万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 50 项以上，力争获批 11 项以上；申请专利 60 项以上。 108.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 110 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 10 篇以上；获授权专利 60 项以上；以许可方式实施转化 5 项以上。 109. 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加强科研项目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确保 GF973 项目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高质量实施。 110. 进一步加强 GF 特色科研工作，加强 GF 特色科研平台建设，加强教育部 B 类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 111. 积极组织、鼓励老师开展 GF 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GF 科研项目 20 项以上，到款超 3000 万元，争取 GF 科研应用于 GF 事业实现新突破；配合先进院做好军工资质维护等工作；力争组织培育 GF 科研科技奖励 1 项。	机电工程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国际处
16	国际交流	112.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113.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力争发展 1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114.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建设“面向高端装备及医学器件的先进制造学科创新引智基地”，积极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1-2 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机电工程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教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6	国际交流	115.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1-3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10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15-3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5 人次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5 人以上。 116.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协同国际教育学院加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建设，提升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质量；与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师生开展双边学术交流，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20-40 人次；推动建设全英文授课机械工程硕士专业；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2 门；招收国际学生 10-20 人，其中学历生 10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117.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机电工程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教学院
17	资源管理和安全	118. 继续做好昌平校区机电信息楼的规划及用房预分配；配合新校区建设办公室和设计单位，为施工图设计提供尽可能详细的技术资料。 119. 加强实验室安全检查、隐患消除、安全建设工作，对实验员进行安全分级培训，其中校外培训 3-4 人次，提高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	机电工程学院	国资处 教务处 新校区 建设办
18	学科建设	120. 新一轮学科评估，确保控制科学与工程 B⁺位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由 C⁺达到 B⁻、软件工程由 C 达到 C⁺。 121. 加强 GF 特色学科建设，取得显著性成果，形成特色研究方向。 122. 申报 1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中心，建立 1 个校企联合研发基地。 123.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工作。 124.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研究生院 规划与学科办
19	师资队伍	125.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 3 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重点在人工智能、计算机科学、通信等领域引进 B 类及以上人才 1 名，其他层次人才 3-4 名。 126. 1 人以上获批国家高端人才项目，1-2 人获批“四青”人才项目。获批“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创新长期项目”1 项。 127. 申报国家和省部级教学名师 1-2 人。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事处 人才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0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128.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 加强国家级、北京市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 制修订所有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 申报新增国家级一流专业 1-2 个。争取新增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 1 个(大数据); 完成自动化专业认证中期考核; 完成计算机、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认证报告提交, 测控、通信工程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修订各项教学资料并通过校内专业自评, 完成专业认证申请并获得受理; 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129.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 申报并获批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 新增至少 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 门创新创业课程、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信息类课程思政案例集》《计算机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新增至少 1 门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 130.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 出版一流课程的配套自编教材 1-2 部。 131.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新增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 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132.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 积极申报北京市级、校级教改项目, 获得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 获得至少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133. 完成昌平校区合成反应工程化实验室建设及对应的课程建设; 新开发至少 3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 新增 1-2 名实验教辅人员; 根据文科实验楼建设进度, 做好数字媒体艺术专业实验室的规划、调整及搬迁准备工作。 134. 打造“信息学科竞赛”为品牌的系列赛事, 包括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等; 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100 人次, 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10 篇(项); 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 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135.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 配备 2-3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 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136.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 深造率达 42%。 137.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 参与招生宣传工作, 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二) 研究生: 138. 研究生参与发表学校认定的高质量期刊目录论文 20 篇以上。博士生出国率超过 20%。 139. 每个学科建设 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 140.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1	科学研究	141. 科研到款 3000 万元以上，申报 1-2 项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4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获批 10 项以上。 143.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 110 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20 篇。 144. 获授权专利 30 项以上；以许可方式实施转化 2 项以上。 145. 申报 1-2 项省部级科技奖励，培育国家级科技成果 1 项。 146. 积极组织、鼓励老师开展 GF 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GF 科研项目 10 项以上（其中百万元以上项目至少 1 项）。 147. 积极建设好人工智能交叉中心，中心成员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支持不少于 3 项。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22	国际交流	148.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149.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瞄准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力争发展 1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150.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继续培育“111 计划”引智基地 1 个；积极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1 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151.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1-3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10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15-3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5 人次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5 人次以上。 152.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建设，提升全英文授课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专业建设水平，重点建设校级全英文精品课程 1-2 门；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20-40 人次；招收国际学生 10-20 人，其中学历生 10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153.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3	学科建设	154. 圆满完成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实现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科评估均达到 B 类以上。 155. 通过博士点专项评估工作。强化专业学位中心建设。 156. 推进“绿色化工发展战略研究中心”建设。 157.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工作。 158.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经济管理学院	研究生院 规划与学科办
24	师资队伍	159.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 3 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重点在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等领域引进各层次人才 1-2 名。 160.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引进 8 名以上新教师。推荐 1 人申报北京市教学名师。 161. 推进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建设。	经济管理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25	人才培养	（一）本科生： 162.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加强现有国家级、北京市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制定并完善所有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争取新增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 1 个；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163.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申报并获批至少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支持工商管理、会计学一流专业建设）；新增至少 1 门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1 门校级社会实践金课、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 门创新创业课程、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管理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164.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出版优秀教材 1-2 部。 165.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166.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新申报至少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至少 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 167. 新开发至少 2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新增至少 1 名教辅人员；根据文科实验楼建设进度，做好实验室的规划、调整及搬迁准备工作。 168. 打造“经管学科竞赛”为品牌的赛事，包括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等；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3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10 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169.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 1-2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170.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2%，深造率达 35%。 171.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 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经济管理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5	人才培养	（二）研究生： 172. 2021 年研究生发表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50 篇。 173. 推进 1-2 门研究生课程建设项目。实施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建设。 174. 完善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才培养计划。 175.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经济管理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26	科学研究	176. 建立重大科研项目培育计划，力争在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上取得突破。 177. 力争竞争性科研经费到款突破 1100 万以上，在 SCI、SSCI、A&HCI、CSSCI、CSCD 等国内外重要检索期刊上发表高质量论文 80 篇以上，其中在学校认定的人文社科类高质量期刊 A、B 类发表不少于 15 篇。 178. 举办或承办 1-2 场大型国内/国际学术会议。 179. 积极组织申报国家自科/社科基金、教育部社科、北京市自科/社科基金等重要科研项目，申请总数 50 项以上，中标 10 项以上。 180. 积极组织参加 JMRH 科研相关工作。	经济管理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国际处
27	国际交流	181.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182.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力争发展 1 所世界高水平院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183. 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推动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184.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1-3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5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20-3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1 人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5 人次以上。 185.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积极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建设；不断完善全英文授课硕士和博士专业课程体系建设，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2 门；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20-40 人次；招收国际学生 10-20 人，其中学历生 10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186.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力争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专业性国际组织以及国际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经济管理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28	学科建设	187. 学院学科建设水平整体提升,持续扎实开展国际国内对标分析,结合我校“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短板,依托学校学科专项等开展针对性改进工作,进一步缩小与对标高校之间差距。 188. 突出资源化学特色,保持插层化学学科方向优势;优化化学学科布局,加强建设化学生物学,突出绿色催化与绿色合成学科特色。 189. 认真做好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保持化学学科B⁺及以上,针对学科评估发现的差距,为新一轮学科评估做好准备。 190.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工作。	化学学院	研究生院 科研院 规划与学科办
29	师资队伍	191.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合理规划“十四五”师资队伍建设和人才引进,制定未来3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 192. 大力加强优秀青年师资储备,积极引进青年教师和师资博士后,重点在绿色催化、绿色合成、化学生物学、理论化学等领域引进高层次人才,引进B类及以上人才1-2名,其他层次人才3-4名。 193. 积极组织优秀人才申报国家人才计划,内培新增1-2位国家级高端人才。申报和培育“万人计划”国家教学名师、北京市教学名师。	化学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党委教师 工作部
30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194.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建设规划,加强应用化学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设,制定并完善建设方案;争取新增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1个;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建设能源化学本科新专业,筹备资源化学新专业申报;筹建国家级化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基地。 195.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申报并获批1门国家级一流课程(线上金课或混合式金课);新增至少1门校级及以上虚拟仿真一流课程,1门校级社会实践金课。新增至少1门素质教育核心课,1门创新创业课程,1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化学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196.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出版一流课程的配套自编教材1-2部。 197.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1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198.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获得至少1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项校级教学	化学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0	人才培养	成果奖；积极申报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至少 1 项新工科建设项目或其他北京市级以上教改项目；获得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 199. 新开发至少 2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完成化学类实验安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 200. 打造“化学实验竞赛”为品牌的赛事，包括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等；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3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8 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201.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 3-4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202.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55%。 203.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二）研究生： 204. 持续提高研究生培养水平，2021 年研究生发表相关领域高质量论文超过 300 篇。 205. 加大研究生培养国际化力度，鼓励研究生参与国际学术交流。博士生出国率超过 10%。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206. 加强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和教学改革。加强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建设。 207.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化学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31	科学研究	208. 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级重大和重点科研项目，竞争性科研经费到款 6400 万以上，获批国家级重大项目 1-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 50 项以上。 209. 积极组织、鼓励老师开展 GF 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GF 科研项目 6 项以上。 210.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不少于 170 篇，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期刊论文 40 篇以上；获得授权专利 60 项以上；以许可方式实施转化 6 项以上。 211. 申报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1-2 项，培育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成果 1-2 项。 212. 加强与国内外大型企业合作，推进联合创新中心和研发基地建设，提升科研成果转化能力。	化学学院	科研院 规划与学科办 先进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2	国际交流	213.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214.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发展1-2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1-2项；发展1-2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215.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建设“插层结构分子材料的组装化学创新引智基地”；积极筹建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1-2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216.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1-3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20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20-40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报告、特邀报告8人次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8人次以上。 217.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探索与世界一流资源建设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形成合作意向；与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师生开展双边学术交流，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总人数20-40人次；提升全英文授课化学硕士专业建设水平，完善其课程体系，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1-2门；招收国际学生15-30人，其中学历生15人以上。 218.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1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化学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33	学科建设	219. 进一步落实学校十一次党代会提出的“支持数学、物理等基础学科加快发展”的部署，完成数理学院“一院一策”方案的论证立项工作，瞄准国家需求，每个学科凝练3个重点方向、建设1-2个学科平台，并全面实施。 220. 继续提升学院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扎实开展国内高校对标分析，参照“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短板，开展针对性改进工作，进一步缩小与对标高校之间差距。确保第五轮学科评估中数学、物理两个学科均提升一个等级。 221.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工作。 222.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成功获批数学或物理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数理学院	规划与学科办 科研院 研究生院 人事处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4	师资队伍	223.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 制定未来5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 224. 重点在应用数学、计算数学、概率统计、凝聚态物理、光学、计算物理、生物物理等领域引进高层次人才 1-2 名。 225. 努力培育青年教师成长, 鼓励青年教师申报青年长江、北化青年英才百人计划等人才项目。	数理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教师发展中心 国资处
35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226.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 加强 2 个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的建设, 制定并完善建设方案, 争取获批国家及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各一个; 电科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修订各项教学资料并通过校内专业自评; 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227.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 申报至少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 新增 1 个物理类和 1 个数学类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 新增 1 门校级社会实践金课; 新增至少 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 门创新创业课程、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 汇编成册《数理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228.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 出版优秀教材 1-2 部。 229.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申报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 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230.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 获得至少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新申报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 231. 新开发至少 2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 物理实验教学中心新增 1-2 名教辅人员。 232. 打造“数学建模竞赛”为品牌的赛事, 包括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等; 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40 人次, 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6 篇(项); 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 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233.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 配备 2-3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 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234.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0%, 深造率达 45%。 235.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 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数理学院	教务处 人事处 研究生院 国际处 国资处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5	人才培养	(二) 研究生: 236. 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时期研究生教学、指导、中期、毕业和复试等各环节相关工作。 237. 2021年研究生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超过15篇。 238. 推动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探索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与世界高水平高校接轨的研究生课程体系，形成“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3-5 门双语教学课程。 239. 鼓励教师积极参加研究生教学改革活动，成功申报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1-2项，发表教学改革论文（含会议报告）2篇以上。 240. 2021届研究生就业率达95%。	数理学院	教务处 人事处 研究生院 国际处 国资处 招生办
36	科学研究	241. 竞争性科研经费到款550万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15项以上。 242.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45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B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6篇以上；获授权专利3项以上。 243. 组织“学科交叉论坛”系列学术活动，邀请院士等高层次人才来校交流。 244. 积极组织、鼓励更多老师开展GF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GF科研项目3项以上。	数理学院	科研院 人事处 国际处 先进院
37	国际交流	245.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力争发展1所世界高水平院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 246. 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推动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建设，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 247.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5-7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并作特邀报告达1-2人次；学生参加国际会议或国际竞赛（含线上）5人次以上。 248.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1-3人次。 249.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任职；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数理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研究生院 教务处 规划与学科办
38	师资队伍	250.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3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 251. 落实文科提升计划，引进环境法等学科交叉人才1-2名。 252. 力争1-2人获北京市教学名师奖。	文法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39	人才培养	253. 落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的实施意见》，制定并实施《北京化工大学改进和加强新时代体育工作实施意见》《北京化工大学改进和加强新时代美育工作实施意见》。 254.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规划，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加强现有北京市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制定并完善建设方案；新建北京市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各 1 个；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255.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申报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线上金课或混合式金课，支持法学一流专业建设）；新增至少 1 门校级虚拟仿真一流课程、1 门校级社会实践金课、1 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 门创新创业课程、1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汇编成册《文科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256.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出版一流课程的配套自编教材 1-2 部。 257.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 1 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258.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实施文法学院本科教学“教改工程”，培育 10 个院级教改项目，新申报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新申报至少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至少 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259. 新开发至少 1 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根据文科实验楼建设进度，做好实验室的规划、调整及搬迁准备工作。 260. 打造“外研社杯竞赛”为品牌的赛事，包括“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阅读、演讲比赛；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2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不少于 3 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261.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 1-2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262.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2%，深造率达 35%。 263.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264.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265.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文法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校办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0	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	266. 积极组织申报国家自科/社科基金、教育部社科、北京市自科/社科基金等重要科研项目，申请总数 40 项以上，中标 8 项以上。竞争性科研经费到账 160 万。在 SSCI、A&HCI、CSSCI 等国内外重要检索期刊上发表高质量论文 25 篇以上，其中，在学校认定的人文社科类高质量期刊 A、B 类发表不少于 3 篇。 267. 针对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力加强智库建设，撰写调查报告、发展规划建议等获得领导人批示，或被省部级决策部门采用。 268. 以城管专业与美国罗格斯大学、英语专业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国王学院传统合作为依托，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长效机制建设。 269. 对标“新文科”建设，继续落实学校“文科提升计划”。扎实开展法学名家系列“化育讲坛”和“城管知行论坛”名家系列讲座。 270.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 271.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文法学院	规划与学科办 科研院
41	国际交流	272.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273.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以公共管理专业与美国罗格斯大学、英语专业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国王学院“2+2”项目为依托，努力发展 1 所高水平院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力争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274. 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推进国际英语写作中心建设，提升学院教师国际化发展能力；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5-10 人次。 275.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加强通用外语语种教师队伍建设，丰富第二外语教学资源，有力支撑学校全球发展战略需求和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目标；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总人数 20-40 人次；招收国际学生 3-6 人，其中学历生 3 人以上（视全球疫情调整）。 276.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鼓励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任职；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文法学院	国际处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2	学科建设	277. 在第五轮学科评估精神指导下,持续扎实开展国际国内对标分析,开展针对性改进工作,进一步缩小与对标高校之间差距,生物工程学科综合实力名列国内前列,药学和轻工学科实现特色发展。 278. 筹建1个P3实验室,新建1-2个校企联合研发基地。 279. 积极推进学院“双一流”建设工作,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着力做强传统特色优势,深化产教融合、JMRH,持续推动重大科学工程等专项高质量实施,保障学科专项按照序时进度执行,依托国家重大重点项目、学校学科专项等推动建设具有大型复杂科学研究装置、系统或极限研究手段的重大条件研究平台。 280. 结合学校一流学科建设等工作,完善并实施学院“十四五”规划。 281. 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启动工作。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教务处 规划与学科办
43	师资队伍	282. 围绕学科建设和现有队伍结构,制定未来3年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规划,重点在绿色生物制造、生物资源与环境工程、合成生物学、生物医药、生物安全等领域引进B类(含准B类)及以上人才1名,其他层次人才2-3名。 283. 实现1-2人获批国家高端人才计划。 284. 申请并获批校级名师1-2人,推荐1人及以上申报省部级教学名师。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人才办 人事处
44	人才培养	(一) 本科生: 285. 完善并实施学院本科专业“十四五”建设规划,加强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的建设,制定并完善建设方案,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力争获批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生物医学工程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修订各项教学资料并通过校内专业自评;制订大类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大类和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286. 积极申报教育部和北京市“金课”,申报并获批至少1门国家级一流课程(支撑一流专业建设);新增至少1门素质教育核心课(专业导论类)、1门创新创业课程、1门课程思政示范课、1门校级及以上虚拟仿真一流课程;汇编成册《生物类课程思政案例集》。 287. 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力争出版一流课程的配套自编教材1-2部; 288.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新增1个校级以上本科育人团队或校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积极申报各级教学名师奖;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289.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新申报至少2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至少获得1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290. 新开发至少2个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案例;完成生物类实验课程安全培训在线课程建设;至少新增1名教辅人员。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4	人才培养	291. 打造“生物学科竞赛”为品牌的赛事，包括国际基因工程机器大赛、北京市大学生生物学竞赛等，iGEM 获铜奖或以上；本科生参与学科竞赛荣获国家级及以上奖励数量不少于 4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量不少于 10 篇（项）；建立本学院学科交叉创新中心开放制度，实际利用中心资源学生比例不低于 5%。 292.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配备 1-2 名实验教学督导人员；对学院教师课程督导实现全覆盖。 293.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55%。 294.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 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二）研究生： 295. 完善 2021 级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丰富博士生课程种类，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结合学科特色和学位类别，制定 2 个学科的研究生创新性学术成果要求；加强研究生过程管理，实现非全日制学生学位论文盲审全覆盖。 296. 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 297. 加强校企联合培养力度，建设 1-2 个“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 1-2 门校企合作案例课程。 298. 2021 年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超过 130 篇。 299. 启动与美国佐治亚大学合作举办的生物工程专业硕士教育项目，通过合作探索构建国际化、工程化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300.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生命科学与 技术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45	科学研究	301. 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0 项，获国家重大项目 1-2 项。 302. 竞争性科研经费到款 6900 万元。 303. 发表同行公认的高质量论文 150 篇以上，其中学校认定的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 30 篇以上；授权发明专利 20 项以上；以许可方式完成转化 2 项以上。 304. 培育国家级科技成果奖励 1 项，培育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2 项。 305. 积极支持秦皇岛研究院建设，扩大区域影响力。 306. 紧紧围绕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和京津冀协同发展需求，建设形成跨学科、跨领域、跨区域的创新团队，提高学院服务区域发展的贡献力。 307. 积极组织、鼓励老师开展 GF 科技相关工作，力争承担 GF 科研项目 10 项以上。	生命科学与 技术学院	科研院 先进院 高新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6	国际交流	308.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 309. 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发展 1-2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力争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发展 1-2 个“一带一路”合作核心伙伴。 310. 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建设“微生物绿色制造技术创新引智基地”“中加生物能源中心”，积极筹备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1-2 个；落实“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积极引进全球优秀人才智力资源。 311. 积极开展实质性国际科研合作。力争获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1-2 项，与国外合作伙伴联合发表学术论文 10 篇以上。积极承办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含线上），邀请或接待海外学者来访或线上学术交流 20-30 人次，教师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大会主旨报告、Keynote 报告、特邀报告 5 人次以上，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 5 人次以上。 312. 不断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支持国际教育学院、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提升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支持本科生、研究生参与国际学科竞赛、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活动；与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师生开展双边学术交流，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出国学习交流比例，学生赴海外学习（含线上短期学习）总人数 20-40 人次；提升全英文授课生物工程硕士专业建设水平，完善其课程体系，重点建设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2 门；招收国际学生 10-20 人，其中学历生 10 人（视全球疫情调整）。 313. 着力提升学科全球影响力。牵头创建或加入 1 个学科领域的国际联盟或国际组织，支持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和国际期刊担任正副负责人、秘书长等重要职务；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国际处 科研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国际教育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7	学科建设	314. 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意见》《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制定并实施《北京化工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发挥思政课立德树人关键课程的关键作用，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进一步完善思政课教学体系，继续推进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示范点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持续打造新时代思政课教育教学立体课堂。 315. 完善《思政课教学管理制度》《思政课集体备课实施细则》《教研室主任副主任岗位职责》《思政课优质教学运行实施细则》《思政课教学材料归档实施细则》《思政课教师课堂教学纪律要求》等相关制度，加强思政课精细化教学管理，评选优秀思政课教研室，推动教师努力讲好思政课。 316. 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建设；完成1-2门“四史”校级选择性必修课课程建设；深化专题式教学改革，“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完成完整专题式教学教案、课件制作，并在“北化在线”教育综合平台完整建课；结合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等重点热点难点，优化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制度自信教育、公民道德教育等教学专题设计，回应学生思想困惑；结合学校行业特色，将科学精神、科学家精神融入思政课教学，打造“大化工”特色思政课，制定“十四五”教材规划，完成“大化工”行业特色思政课案例集等配套教材1-2部。 317. 着力提升思政课的亲和力和感染力，落实中班教学、小组研学的教学模式，全面推进研究性教学和翻转课堂；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经验，运用中国大学慕课、“北化在线”教育综合平台开展混合式教学，提高思政课全方位育人实效。 318. 依托“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研究中心”，继续推进“听说读写行看”六维实践教学体系，运用“北化在线”教育综合平台，展现实践教学过程和成果；设立2学分思政课实践课程，进入2021级本科生培养方案，打造实践教学特色。 319. 围绕2021年建党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举办思政课理论征文、全校性微电影大赛；深化学风建设，评选思政课“学习之星”，激发学生自主学习思政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20. 举办1-2次思政课教学研讨会，推广思政课立体课堂改革创新经验，提升思政课建设影响力。 321. 切实增强思政课的亲和力和感染力，持续建设校级思政课“金课”，申报并获批1门国家级一流课程。 322.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新申报至少2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新申报并获批至少1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2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人事处 学工办 团委 信息中心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48	师资队伍	323. 健全党管人才工作机制，着力集聚、引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师德师风制度建设，开展专项学习培训，落实思政课教师行为准则；坚持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贯穿于人才引进、培养管理、考核评价的全过程；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把好政治关、师德关的长效机制。 324. 贯彻落实《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形成“思政课教师引进绿色通道”机制，按照“留一批”“进一批”“转一批”思路，配齐思政课专职教师队伍；扩大招聘宣传，增强岗位吸引力，预计引进 10 名左右青年教师，引进 1-2 名学科带头人。 325. 制定并实施《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实施方案》，通过教学基本功大赛、新老教师“传帮带”等措施实现青年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整体提升；建立学院《思政课教学督导制度》，构建领导评价、专家评价、同行评价、学生评价相结合的思政课教学质量监测制度，提升思政课教师教学水平，鼓励开展教学研究；教授、副教授百分之百为本科生上课。 326. 提高队伍素质，着力打造高水平研究团队。完成教育部、北京市等各级各类思政课教师培训任务，组织思政课教师开展实践研修、学术交流，邀请知名专家进行系列学术讲座不少于 10 场，培养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带头人和青年骨干。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人事处 人才办
49	科学研究	327. 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十四五”建设规划、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十四五”建设规划，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为思政课教学提供学理支撑。 328. 以政治统领业务，以业务做实政治。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四史”教育、“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开展学术研究，深化对党的创新理论的研究阐释宣传，形成系列高水平研究成果。 329. 提升学科社会声誉和影响力，开展校内外学术交流合作，鼓励和支持教师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主办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全国性学术会议。 330. 积极组织申报国家自科/社科基金、教育部社科、北京市自科/社科基金等重要科研项目，申请总数 30 项以上，中标 6 项以上，竞争性科研到款 200 万元。出版专著 3-4 部。在 SSCI、CSCSI 等国内外重要检索期刊上发表高质量论文 30 篇以上，其中，在学校认定的人文社科类高质量期刊 A、B 类发表不少于 10 篇。 331. 做好“十四五”规划工作，持续实施“文科提升计划”。	马克思主义学院	规划与学科办 研究生院 科研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50	人才培养	332. 实现党建引领, 深化组织育人, 加大学生党员培养力度, 建强研究生党支部。 333. 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 持续完善研究生培养制度, 着重培养研究生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 完善修订研究生培养方案, 强化研究生过程培养管理, 完善课程体系, 优化核心课程。 334. 进一步落实导师责任制, 制定《研究生导师指导手册》《研究生论文写作规范》等制度, 签订《研究生导师责任书》, 开展研究生导师培训, 提升导师指导水平。 335. 实施新生领航计划和研究生科研创新计划, 依托“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研读会”强化研究生理论功底与学术素养, 力争在北京高校师生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学术征文比赛中获奖 3 项以上; 自主设立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立项 20 项以上, 为研究生开展科研创新提供支持; 在校研究生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0 篇以上; 鼓励研究生积极参与学术交流, 参加国内学术会议、学术论坛 10 人次以上。 336. 做好 2018 级毕业生就业、指导、咨询及离校工作, 提供就业指导和就业咨询; 做好 2021 级新生入学与教育工作。 337. 发挥学科优势, 开展建党 100 周年经典研读等系列特色文化活动, 对校园文化起到引领作用。 338. 2021 届研究生就业率达 95%。	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院 党委研工部
51	完善内控机制	339. 结合学院运行情况, 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 加强规章制度的制修订工作。	继续教育学院(职业技术学院)	—
52	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文件精神, 持续提高学历继续教育教学质量	340. 建章立制, 启动学分制改革工作; 继续推进混合式教学; 增加思政课程设置, 按要求开展课程思政工作; 组织修订《北京化工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 对学历继续教育学生毕业论文答辩环节进行改革; 完成学历继续教育学费上缴 113.5 万元。	继续教育学院(职业技术学院)	—
53	拓展非学历培训 工作	341. 推动国家网络空间安全人才培养基地的项目, 力争取得重大突破性进展; 和相关行业内企业签订培训项目协议。 342. 完成学校下达的上缴任务。	继续教育学院(职业技术学院)	—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54	人才培养	343. 大力引进海内外优质课程与教案 30 门以上。 344. 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建设至少 1 门校级或以上课程思政示范课。 345.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完成中外合作办学教改项目 15 个以上，申报至少 1 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新申报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获得至少 1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346. 继续推动一流课程建设，至少申报 1 项目校级以上一流课程建设项目。 347. 大力支持和鼓励学生参与学科竞赛或创业类竞赛，全年获得国家级及以上奖励不少于 20 人次，本科生参与发表的论文或申请的专利数不低于 6 个。 348.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每个专业至少配备 2 名督导专家。 349.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60%。 350.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 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国际教育 学 院	教务处 机电学院 生命学院 招生办
55	师资队伍	351. 进一步加强中外合作办学师资引进工作，引进授课海外师资不少于 20 人次。	国际教育 学 院	国际处 人事处 教务处 机电学院 生命学院
56	项目建设	352. 依托学校学科特色，推进与美国佐治亚大学合作举办生物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项目建设。	国际教育 学 院	国际处 研究生院 生命学院
57	国际交流	353.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发展 1 所世界百强高校成为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5 项以上。 354. 持续加强国际合作基地和平台建设。重点推进学校“一带一路”学院和“大化工行业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建设；支持各学院发展“一带一路”合作伙伴和建设“一带一路”国际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不断完善“一带一路”合作平台建设。 355. 不断提升中外合作办学水平。进一步深化学院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支持推进相关学院同世界一流资源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项目 1-2 项；依托相关学院加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和课程体系建设，推动中外合作办学外方合作伙伴与我校开展深层次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有效发挥中外合作办学对学校国际化人才培养的辐射效应。 356. 推进建构国际学生培养体系。牵头组织各学院新建全英文授课校级精品课程 10-15 门；新建面向来华留学生全英文本科课程 10 门以上；支持并协同各学院招收国际学生规模达 150-200 人，其中学历生达 100 人（视全球疫情调整）。 357. 着力提升学院全球影响力。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国际教育 学 院	国际处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58	来华留学生培养	358. 与海外学校开展反向联合培养项目 2 项以上。与 5 所以上学校开展中欧中美学分生项目。 359. 构建“3+1”汉语、科研、实践能力全方位提升体系,建设来华留学生实习实践基地 3 个以上,不断完善来华留学生培养体系,提升来华留学生培养质量。	国际教育 学 院	国际处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59	增收节支	360. 完成学校下达的增收节支任务。	国际教育 学 院	财务处
60	人才培养	361. 完善工程师教育阶段工程人才培养体系,编写 1 门高级化学实验讲义,打造 1 门国际化工程教育前沿课程,获批北京市教学成果奖 1 项。 362.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新申报至少 2 项校级以上教改项目,申报 1 项北京市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至少 1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363. 建设 1-2 个校外国际化工程教育实习实践基地。 364. 完善院级督导队伍建设,保证 5-6 名院级督导专家。 365.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达 95%,深造率达 55%。 366. 具有高级职称的教职工至少有 50%参与招生宣传工作,专业最低录取分数排位进步的招生省份数占比 60%。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教务处 研究生院 招生办
61	国际交流	367. 研究制定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重点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依托中外合作办学平台,积极推进与欧洲一流大学/一流学科间的交流合作,发展 1 个学院全球合作核心伙伴,力争签署国际合作协议 1-2 项。 368. 不断提升中外合作办学水平。进一步深化学院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依托相关学院加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和课程体系建设;推动外方合作伙伴与我校开展深层次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有效发挥中外合作办学对学校国际化人才培养的辐射效应。 369. 扎实推进 CTI 认证各项工作取得显著进展。 370. 着力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和学院全球影响力。积极推进中法学生交流交换;推动学院师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加强学院英文(法语)网站建设,促进中外人文交流,营造学院国际化文化氛围。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国际处 教务处 研究生院
62	师资队伍	371. 大力加强预科及工程师教育阶段师资队伍建设。 372. 建立学院法语教学团队,推进法语教学改革。	巴黎居里 工程师学院	国际处 人事处
63	加强先进院建设	373. 构建 JMRH 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体系,提高服务国家重大需求能力水平。完善先进院组织构架,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构建 GF 科技发展政策体系。 374. 完成先进院战略(学术)委员会、聘任委员会成立相关工作,配齐先进院工作人员。 375. 组织“先进院”成立挂牌仪式。 376. 大力开展 GF 类人才引进工作,培育 GF 创新团队,开展系统化 JMRH 创新平台建设,打造一大批 JMRH 领军人才。	先进院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财务处 国资处 人才引进办公室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64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持续加强 GF 学科建设与科研	377. 组织召开 1-2 次 JMRH 科技创新论坛,邀请领域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知名专家参会,指导学校 JMRH 科技创新工作。 378. 强化基地平台建设,根据主管部门相关工作安排,积极跟进 GF 类重点实验室申报工作。 379. 加强 GF 科研奖励申报工作,组织申报 GF 科技奖励不少于 1 项。 380. 保持 GF 科研到款经费稳定增长。 381. 完善首席科学家负责制的 GF 特色学科的建设和发展体系。	先进院	各学院
65	深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382. 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章程修正案》,并向教育部报请核准。以大学章程为统领,进一步梳理完善现有制度体系。 383.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落地。 384. 依据教育部信访工作条例,完善我校相关管理规定,制定并严格落实校领导接待日制度,认真做好台账记录。 385. 全力做好全校性法律事务协调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学校损失。	校 办	各部门 各学院
66	提升信息辅政能力,推进学校会议室整体建设改造升级和服务水平提升	386. 采用信息化手段,建设一套技术和性能上较为优越的自动化办公系统(OA),使办文办事办会流程更加清晰、明了,实现公文、会议、信访、日程、知识文档等线上管理,以及数据中心集成、统一身份认证集成,移动办公应用服务等功能;同时完成新旧 OA 数据迁移。 387. 采用信息化手段,建设一套《北京化工大学年鉴》在线编辑系统,全面实现年鉴的信息化编纂,实现集在线报稿、审稿、校稿、校对、合稿成鉴于一体的管理平台。 388. 加强全校性会议的统筹策划,切实减少不必要会议,开短会,讲话言简意赅,能不开的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 389. 合力完成学校科学会堂的整体改造提升、大学生活动中心的建设,加强学校会议室管理、提升会务服务水平。	校 办	基建处 新校区建设办 信息中心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67	做好督查督办工作,进一步服务学校决策落地执行	390. 加强对全校重点工作推进、重要文件重大会议精神落实的动态监测,会同各目标责任牵头单位,采取不定期检查方式追踪实施进度,强化台账管理。 391. 在现有校长办公会会议决议督查督办系统的基础上,开发包括上级文件、巡视整改、重点工作、领导批示、重要会议决议落实情况等的督查督办系统,进一步扩大督查督办范围。 392. 做好校长办公会决议落实督查督办工作,确保督办完成率 93%以上。	校 办	各部门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68	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393. 认真做好 2021 年度春季、秋季学期开学工作。始终坚持将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科学制定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动态调整各项方案、预案,细化完善各项具体举措,坚决落实落细各项防控工作,全方位、拉网式协调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开学工作安全、平稳、有序。 394. 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按照上级指示精神,继续落实好校门管控、日常健康监测、校园消杀、后勤保障等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认真归纳总结 2020 年度疫情防控经验,深化各项举措,补齐漏洞与短板,进一步理顺各项工作程序和工作要求,使我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体系更完善,程序更严格,效果更明显。统筹协调疫情防控与校园安全、学校发展、人才培养、学生就业、科学研究同步开展,稳步推进复工复产工作。 395. 做好重点地区、重点人员的关联人员排查管控工作。完善应对突发疫情的常态化防控体系,建立上下畅通、左右协调的信息传导和工作机制,落实主动摸排机制,密切关注各地中高风险地区调整情况,迅速、全面、细致开展排查,按照要求对关联人员进行管控,确保校园安全。 396. 组织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根据北京市统一安排,认真组织好师生员工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做好前期数据排查和接种后身体健康情况监测工作。	校 办 防控办	各部门 各学院
69	贯彻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方案	397. 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围绕学校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完善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推动形成导向明确、精准科学、规范有序、竞争择优的科学评价机制,破除束缚师资队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初步构建与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相适应的制度体系。	人事处	教务处 科研院 研究生院 校 办 各学院
70	完成 2020-2023 年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工作	398. 完成 2020-2023 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工作。全面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建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399. 破除“五唯”,建立“代表性成果”评价,建立“能力、业绩、贡献”优先的评价标准。 400. 进一步完善分类设岗、分类管理,“一院一策”开展岗位聘任,探索建立“长聘制”,将年度考核与聘期考核相结合,严格考核标准,强化老师岗位意识,做到人岗相适,人尽其才。	人事处	教务处 科研院 校 办 研究生院 各学院
71	进一步做好人才培育管理工作	401. 进一步完善“高精尖缺”人才培育体制机制。以国家有关重大人才项目为牵引,实现国际学术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新突破。 402. 做好人才计划选拔推荐工作,积极组织和支持优秀人才申报各类人才计划。 403. 探索建立“北化学者”人才体系,进一步壮大博士后队伍建设,加强优秀青年师资储备。 404. 充分发挥工资分配激励导向作用,激发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人事处	党委组织部 人才引进 办公室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72	开展新一轮管理人员职员职级评（认）定工作	405. 深入贯彻执行新时代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推进管理人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健全管理人员激励保障机制；修订《北京化工大学管理岗位聘任与职员制实施细则（试行）》，开展职员职级评（认）定工作，推动管理人员平稳、有序、多通道发展，促进管理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人事处	党委组织部 机关党委
74	完成央保中心新版业务系统的转接	406. 配合央保中心做好数据的转移和接续，避免数据遗漏；在后续工作中充分发挥新版系统的功能，提高工作效率和准确率，实现平稳过渡。	人事处	离退休处 财务处 各学院
75	坚持立德树人，继续推进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人才培养体系	407. 完成《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推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建设，让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五育”并举目标真正落地、落细、落实。 408. 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不断推进“三制”（书院制、学分制、导师制）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基础学科本硕（博）连读培养模式，建立具有我校特色的基础学科人才培养体系。 409. 通过开展各层次培训和研讨交流，加强教师课程思政能力建设，全面推进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协同育人。 410. 深化体育教学改革，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实施校园长跑计划，提高本科生体质测试达标率。 411. 加强美育教学改革，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推进学校美育中心建设，建设艺术教育工作坊，新增美育类素质教育课程3门左右。 412. 创新变革学校人才培养组织模式，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推进未来技术学院建设。	教务处	各学院 学工办 校办 各学院 学工办 校办
76	提升专业内涵，推进一流专业建设	413. 调整优化专业结构，深化大类招生改革、促进学科交叉；完成2021级本科专业培养计划的修订，加快设置急需紧缺、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专业，至少申报1个本科新专业。 414. 实施“专业提升”工程，打造一流专业，建设10个以上国家级、北京市级一流专业点。 415. 以“新工科”建设为契机，以“绿色化学化工及材料”一流学科群建设为引领，持续推进“化工+”“人工智能+”等多种学科间的交叉融合与横融纵通。 416. 推进新文科建设，启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推荐与立项工作，推动文科实验班建设。	教务处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77	进行课堂教学革命,推进一流课程建设	417. 实施“金课锻造”工程,以建设五类“金课”为抓手,分类型建设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社会实践校级“金课”,培育一流课程。 418. 加强特色课程建设,新增至少10门素质教育课程、5门素质教育核心课程、5门创新创业课程。 419. 推进课程思政建设,选树至少5门具有导向性、代表性、引导性的示范课程,认定至少5个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推动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和教学研究项目建设。 420. 完善课程教学大纲,将课程思政、美育、劳育等融入课程大纲设计,明确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的支撑关系。	教务处	各学院 教师发展中心
78	以“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为抓手,积极推进工程教育改革	421. 实施“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深化多学科交叉、教产学研多方协同育人的创新人才培养,推进校企合作,推进基于科研成果、真实工程项目的教学,建设至少10个科研转化教学典型案例。 422. 坚持示范带动,凝练专业办学特色和优势,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始终将坚持真实工程体验和创新思维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工程教育理念,能实不虚、虚实结合,推动课程内容和教育教学模式改革,构建贯通四年、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建设1-2个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423. 新增至少1个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 424. 持续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建设,全面推广实践教学相关平台的使用。 425. 加大本科生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支持力度,推进双创工作质量双升;加强创新创业教师队伍建设,评选3-5个左右优秀创新创业指导教师和团队。	教务处	各学院
79	坚持服务育人,提升教学管理水平	426. 完成第二教学楼智慧教室及控制中心建设。 427. 持续完善一期智慧教学系统建设,组织授课教师对智慧教学系统的使用培训。 428. 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提升教学管理水平,保障教学运行平稳高效。 429. 加强顶层设计,制定本科教材建设规划,大力提升教材建设质量。	教务处	各学院
80	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本科教学质量	430. 完善督导队伍建设,优化校院两级督导的分工。 431. 加强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信息化建设,提高督导信息反馈的时效性,完善闭环机制。 432. 健全督导工作机制,实施分类督导,加大本科教学督导工作宣传力度。 433. 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做好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业认证迎评准备工作。	教务处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1	面向十四五,搭建前沿交叉研究平台,推动青年人才培养	434. 做好学校“十四五”科技规划。 435. 紧紧围绕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和京津冀协同发展需求,积极参与首都生态环境建设,持续推进新能源、生物安全、生态治理等学科建设及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建设形成跨学科、跨领域、跨区域的创新团队,提高学校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贡献度。 436. 以前沿科学问题为牵引,加强国家级创新基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前沿科学中心和跨学科交叉研究中心的前瞻性、战略性布局,筹建2个前沿交叉研究中心,加强新能源与催化材料、纳米生物医药与重大疾病诊疗等前沿交叉领域的基础与应用研究。 437. 加强与国内外大型企业战略合作,继续推进协同创新中心、联合中心建设,推动工程型人才培养。 438. 组织2次前沿交叉论坛,邀请30名左右的杰青、长江等行业知名专家到北化参加学术论坛,指导我校相关领域的青年人才培养与学科建设。 439. 推进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 440. 举办5-6次《大师讲堂》等相关学术讲座。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规划与学科办 国际处 各学院
82	完善科技成果推广和保护体系	441. 建立全校科技成果的分级分类数据库,更新《北京化工大学科技成果汇编》。 442. 明确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中涉及知识产权的风险点,构筑全校性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知识产权讲座2次。 443. 持续推进科技奖励申报工作,组织培育国家奖水平的项目成果1项以上。 444. 贯彻“破五唯”要求,完善科研激励制度,切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445. 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深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工作,形成科技成果转化一条龙的激励模式;加强对技术转移中心的监督与管理。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人事处 校办 各学院 图书馆
83	持续提升人文社科研究水平	446. 搭建人文社科学术交流平台,加大对青年科研骨干教师的引导帮扶力度,培育人文社科国家级项目增长点。 447. 制定出台《北京化工大学优秀网络文化成果认定实施办法》,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 448. 建设化工行业高水平专业智库,继续支持引导开展国别、区域研究,为国家对外开放提供有力支撑,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哲学社会科学水平。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人事处 国际处 党委宣传部 各学院
84	增收节支	449. 完成学校下达的增收节支任务。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财务处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5	全面推进我校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	450. 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大力培养研究生研究、创新能力，持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 451. 制定我校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意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深化招生制度改革、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导师岗位管理、健全质量监督机制，加快高层次紧缺人才培养，推进我校研究生教育内涵式发展。 452. 继续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探索构建具有我校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推进中外合作硕士研究生教育项目建设。	研究生院	各学院
86	深化招生体制改革，提高人才选拔质量	453. 建立研究生招生计划动态调节机制，推进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方式改革，提高生源质量。实施以科研经费支撑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生招生名额分配的新机制。 454. 持续推动实施“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紧缺博士人才自主培养专项”，招生计划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服务学校学科展和办学特色，坚持质量导向，完善增量倾斜和存量调整的动态调节机制。 455. 在保持学术学位研究生规模基本稳定的基础上，适当增加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计划，重点推进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 456. 完善招生选拔机制。树立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招生理念，进一步优化初试、强化复试，加强对学生一贯学业表现的考查，综合考核思想品德、学术道德、科研素养、实践成果和创新能力等方面，提升考试的公平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研究生院	各学院
87	进一步推进教育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457. 优化研究生培养过程，强化研究生分类培养。规范和优化研究生培养过程，全面修订（制定）研究生培养方案以及课程大纲。实施“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深化多学科交叉、产学研用融合的创新人才培养；完善科教融合育人机制，加强学术学位研究生知识创新能力培养，通过加强系统科研训练；强化产教融合育人机制，深化校企联合培养力度，推动校企合作共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课程，推动企业优质资源转换为教学内容。不断规范专业实践过程管理，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研究生联合培养新模式，推动“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检查验收 4 门已立项的校企合作课程以及 5 个研究生专业示范实践基地建设，推进相关课程和示范基地建设。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校 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87	进一步推进教育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458. 完善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不断提升研究生教学质量。大力加强研究生高水平核心课程体系建设,产出一批高水平的标志性成果,全面带动学校研究生课程建设;将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与教材建设相结合,加强研究生教材管理,切实提高研究生教材建设水平,出台研究生教材管理办法,建立教学大纲、教案、教辅材料年审制度;检查验收8个已立项的教材建设项目,努力推出一批高水平研究生教材;完善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探索在线开放、翻转课堂等形式的教学方式,建设3-5门优质在线课程;强化课程育人功能,发挥第一课堂教育主阵地作用,促进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同向同行,做好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评选活动。 459. 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全链条管理,进一步健全研究生培养多维度质量评价体系。优化开题、中期、答辩等各项工作流程,严格执行学术规范检测、匿名评阅等质量监控措施;实行培养全过程评价制度,完善考核组织流程,丰富考核方式,落实监督责任,提高考核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细化与我校办学定位及特色相一致的不同学科及专业学位类别的学位授予质量标准,进一步健全学位论文质量保障体系,严把出口关。 460. 持续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强化导师岗位管理。优化导师综合评价机制,实施导师招生资格审查和任职资格审查,将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学术水平、指导精力投入、育人实效等纳入考核评价体系;构建新聘导师岗前培训、在岗导师定期培训、日常学习交流相结合的培训制度,全面提升研究生导师尤其是青年导师的综合指导能力。 461.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462. 继续做好信息统计报送、舆论引导、学生延期返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以及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特殊类型招生考试以及毕业生毕业、就业工作。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校办
88	增收节支	463. 完成学校下达的增收节支任务。	研究生院	财务处
89	优化学科布局,高质量完成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做好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及新增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	464. 接受国务院学位办对我校新增学位授权点的复审,高质量完成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 465. 开启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组织开展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结果反馈及后续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信息与通信工程一级学科硕士点、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专项评估预备工作。 466. 加强学科布局和调整优化专业设置,推进交叉学科融合,大力加强基础学科建设,设立相关学科二级学科博士点,加快培养储能领域“高精尖缺”人才,推动“储能技术”自主设置二级学科申报工作。 467. 围绕增强“四个服务”能力,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着力做强传统特色优势,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计划。	研究生院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90	持续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	468. 进一步完善危险化学品管理体系, 加强危险化学品采购、存储、使用安全管理, 推动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存储减量和规范使用。 469. 推进实验室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 建成实验室安全管理平台。 470. 完善校、院、实验室三级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与准入体系建设。	国资处	保卫处 教务处 科研院 后勤服务集团 科技园 各学院
91	推进昌平校区二期、高精尖大厦配套物资项目执行	471. 细化各项目具体需求, 组织专家进行需求论证, 完善技术指标并提交采购需求。 472. 及时组织采购设备家具验收工作。 473. 组织建设项目移交工作。	国资处	采购办 财务处 基建处 新校区建设办 相关二级单位
92	持续推进资源配置优化和用房布局调整	474. 根据高精尖创新中心、新校区二期等新建项目竣工情况, 同步完成实验室等资源调整工作。 475. 优化三校区资源调整, 努力解决教学科研用房问题, 持续支持教学、科研需求, 提高房屋资源使用效率。 476. 加快周转房清理, 提升周转房使用效率, 保障人才用房。 477. 推进学校大型仪器设备开发共享和测试中心体制改革。 478. 持续推进校内资源使用绩效考核与公开工作, 推进公用房资源配置布局调整优化。	国资处	基建处 新校区建设办 北区办 西区办 相关二级单位
93	危楼解危	479. 完成胜古南里1号楼内设备的安装、验收, 协助完成楼宇整体竣工验收。 480. 完成胜古南里1号楼、9号楼住户搬迁。 481. 推进后续加固工作的条件准备。	国资处	基建处 保卫处 相关二级单位
94	努力改善教职工工工作、生活条件	482. 努力解决教学科研用房和教职工住房等问题。	国资处	新校区建设办
95	增收节支	483. 完成学校下达的增收节支任务。	国资处	投资公司 大学科技园 财务处 各学院
96	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建立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的长效机制。	484.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教育部党组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决策部署, 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建立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的长效机制, 2021 年底前形成方案。 485. 开展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试点工作。 486. 严把支出关口, 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务处	各学院 机关各部处 各直属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97	加大学校资金统筹规划,保运行、保民生的基础上,确保学校重点工作资金需求。	487. 确保学校新区二期建设自筹资金按预算到位,全力支持“双一流”建设资金落实。 488. 加大学校层面各类资金的统筹力度,盘活存量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加大对教育教学和基础研究的经费支持。 489. 优化、调整教育教学和科研经费预算结构,加大对学生培养和基础研究的支持。	财务处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研院 规划与学科办 校办
98	进一步完善学校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内控体系建设向二级基层单位延伸。	490. 进一步梳理学校层面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内控流程体系建设和风险防控措施。 491. 以经济活动为中心,全面梳理各二级单位经济活动业务流程和风险防控点。	财务处	各学院 机关各部处 各直属单位
99	完成增收节支任务,完善增收节支绩效奖励制度。	492. 积极拓宽筹资渠道,优化年度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继续加大增收节支力度,完善优劳优酬激励机制,制定2021年全校增收节支计划,下达增收节支任务,完善增收节支工作绩效奖励制度。 493. 完成财务处的增收节支任务。	财务处	各增收节支任务部门
100	全面落实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工作部署,完成《北京化工大学教育对外开放“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494.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十四五”规划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的意见》和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工作部署,完成并实施《北京化工大学教育对外开放“十四五”发展规划》,科学谋划学校全球化发展战略的建设目标、建设任务以及具体行动计划。 495. 指导各学院完成学院国际化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建立健全学院国际化水平考核评价及激励办法,推动各学院及相关学科国际化建设水平提升。	国际处 港澳台办	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研院 规划与学科办 人才办 人事处 招生办 财务处 国资处 各学院
101	大力实施学校全球化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促进学校“双一流”建设。	496. 坚持以“绿色化学化工及材料”一流学科建设为中心,不断优化我校全球化发展战略布局,积极拓展我校全球合作伙伴网络体系,持续推进“全球合作百强计划”和“一带一路”伙伴计划,与海外一流大学或研究机构新(续)签校际合作协议10项以上;重点推进各学院积极拓展全球伙伴关系,与世界百强高校新(续)签校际合作协议2-3项。 497. 以实施“北化-世界百强高校本硕博精英计划”为重点,持续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间的深度合作,重点推进世界百强高校交流交换项目、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博士研究生层次联合培养项目和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基地建设,积极拓展线上学生海外学习交流项目合作,力争新增上述项目1-2项。	国际处 港澳台办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研院 国际学院 侯德榜工程师学院及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02	持续推进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制度体系建设,提升管理服务科学化和信息化水平。	498. 进一步加强党对学校外事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深化学校国际交流合作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推进学校国际交流合作制度体系建设,印发《北京化工大学国际合作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化工大学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办法》《北京化工大学涉外事务审批管理规定》《北京化工大学孔子学院管理办法》《北京化工大学长期外籍教师管理规定(修订)》等规章制度,着力提升学校外事工作管理服务科学化水平,压实主体责任。 499. 落实《教育部关于授予北京交通大学等“双一流”建设高校和北京语言大学一定的出访来访外事审批权的通知》和孔子学院转隶等相关工作,建立健全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500. 进一步加强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港澳台)工作管理服务科学化和信息化水平,建立并逐步完善学校因公出国(境)、外籍专家来访接待、国际合作协议等事务管理线上审核审批备案工作流程。 501. 依托学科特色,鼓励广大教师牵头或参与国际性和区域性重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项目、担任国际学术组织负责人或国际期刊的兼职(任职)工作,加大力度持续支持本科生、研究生参与国际学科竞赛、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等。 502.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国际处 港澳台办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研院 人才办 人事处 财务处 信息中心 各学院 校办
103	按时完成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并推动实施	503. 组织全校上下系统总结、深入调研、广泛讨论,客观分析研判学校未来发展机遇与挑战,围绕落实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决策部署,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和突破举措,完成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和报送工作。 504. 做好学校整体规划与上级相关规划、学校专项规划、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学院规划的衔接,形成上下贯通、相互支撑、层层落实的两级多类规划体系,强化规划实施,加强监督考核。	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	党办 校办 机关党委 各相关单位
104	持续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工作	505. 围绕增强“四个服务”能力,着眼支撑引领化工强国建设,着力做强传统特色优势,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计划。组织开展教育部“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工作,完成学校整体和建设学科两套指标体系的填报工作。完成泰晤士高等教育等第三方评价参评工作。 506. 做好教育部制定的《“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的宣传贯彻落实,修改和完善学校“双一流”建设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加大在提高育人质量、学科交叉融合、解决“卡脖子”问题、服务国家重大需求等方面支持力度。 507. 做好国家级学科项目与校内学科项目的交叉统筹衔接,有序论证和启动新的重大科学工程项目、交叉学科创新平台等项目。	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	各相关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05	扎实做好学科建设专项过程管理和考核评估	508. 做好学科建设项目阶段性考评工作，包括年度考核、结题验收等。严格推进各项目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经费执行。 509. 加强“强工、厚理、兴文”学科布局的规划统筹，推进交叉学科融合，启动数学、物理学等基础学科专项支持项目，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细化完善“一院一策”和“文科提升计划”，建设化工行业高水平专业智库，继续支持引导开展国别、区域研究，为国家对外开放提供有力支撑，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哲学社会科学水平。 510. 做好“生物安全”“新能源材料与器件”2个北京高校高精尖学科建设项目实施与考评工作，并与校内相关交叉学科项目统筹衔接。	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	财务处 科研院 人事处 人才办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党委宣传部 国际处 各相关单位
106	完成东校区高精尖创新中心项目	511. 全面进行整顿，合理倒排工期，安全有序生产，确保质量目标；完成二段主体结构及二次砌筑；完成幕墙、精装修、电梯、弱电、消防、空调及多联机分包工程施工；进行各专业及联动调试；全力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基建处	新校区建设办 国资处 信息中心 保卫处
107	完成东校区高精尖创新中心项目配套景观环境工程、东校区景观环境提升二期工程	512. 完成高精尖创新中心项目周边、化新楼西侧、橡机楼和锅炉房南侧、科技大厦和青年教师公寓东侧、化学工程楼西侧、马克思主义学院南侧等景观环境工程。	基建处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108	完成东校区锅炉房改造工程	513. 提高科技大厦和高精尖创新中心冬季采暖供水温度，改善供暖效果，拟对锅炉房进行改造，专为上述两栋高层建筑提供温度较高的供暖一次循环水。完成锅炉房改造工程设计、招标，以及室内工艺和自控改造、室外管道安装。	基建处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109	坚持五育并举,打造具有鲜明北化特色的实践育人基地	514. 进一步丰富现有校内劳动实践基地的活动内容。 515. 新建设1个“学院+项目”劳动实践基地。 516. 进一步挖掘昌平校区的资源优势，新建1个特色育人项目。	北区办	昌平校区管委会 各成员单位 各学院
110	坚持以文化人,打造特色校园文化	517. 注重校园文化的积淀和传承，营造和谐育人环境，牵头组织昌平校区第四届摄影大赛和优秀作品摄影展。 518.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亿人参与冰雪”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校园内积极营造冰雪活动氛围。 519. 更新一版昌平校区宣传视频。 520. 以迎接建党100周年为契机，在校区营造爱党爱国，爱校荣校的浓厚氛围。	北区办	昌平校区管委会 各成员单位
111	坚持以师生为中心,打造一流大学管理服务体系	521. 进一步做好昌平校区管委会会议纪要督查督办工作，督办完成率92%。 522. 全年组织不少于6次的校区综合安全检查，不少于4次的专项安全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做好督促整改工作。 523. 深化校地合作，打造多方位立体式的深度服务保障体系。	北区办	昌平校区管委会 各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12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强化校园安全稳定措施,确保校区安全稳定、师生健康安全。	524.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加强对西校区疫情防控工作的统筹协调、监督检查。 525. 继续探索运用家属区联防联控机制,形成管理合力,提升治理效果。 526. 加强西校区意识形态、消防治安、实验室等安全稳定工作的分析研判,推进隐患治理。	西区办	国资处 保卫处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研究生院 信息化办公室 继续教育学院 大学科技园
113	进一步梳理西校区房产资源的使用管理情况,提升对房产资源保值增值工作的监管成效	527. 联合国资处针对出租出借房产资源管理制定在管委会上定期汇报机制,提升对房产资源保值增值工作的监管成效。 528. 联合国资处梳理西校区房产资源使用授权、租金收缴情况等,规范房产资源使用程序,提高房产资源使用效益。	西区办 国资处	继续教育学院 大学科技园
114	进一步建立健全西校区管理制度,推进西校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529. 按照巡察要求,对照问题台账,完成整改任务,形成整改工作报告。 530. 加强巡察整改成果常态化运用,提升西区办、西校区管理的规范化水平。 531. 健全制度体系,推进机制优化,促进西校区治理体系完善和治理能力提升。	西区办	国资处 保卫处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研究生院 继续教育学院 大学科技园
115	聚焦服务师生科技创新创业,加强双创人才实践实训基地功能建设	532. 充分发挥大学科技园汇聚资源,加强在校师生双创实践培训投入,联合经管学院共同设立虚拟商学院。 533. 开设《科技创业实践》双创实践培训常设讲座课程或选修课一门,开设“化育之星创新创业训练营”,当年参加实践培训的在校师生双创团队不少于 30 个,训练营累计参训不低于 300 人次。 534. 全面贯彻落实“三全育人”,鼓励园区企业与学校二级学院合作建设校外社会实践基地不少于 5 个,在校学生参加实践不少于 50 人次。	大学科技园 管委办	投资公司 党委学工部 党委研工部 (研究生院) 各学院
116	聚焦服务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示范性、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建设	535. 积极推进完成学校《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及经营性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各项相关任务,完成科技园管委办与投资公司总部合并;完成与科研院的学校技术转移工作交接。 536. 加强学校重大成果产业化孵化培育政策支持与资金投入力度,吸引学校重大科技成果及其研发团队落地入驻科技园及地方分园实施产业化转化,当年落地转化重大项目不少于 1 项,多渠道争取各类成果转化资金投入不少于 200 万元。	大学科技园 管委办	投资公司 科研院 国资处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17	聚焦科技型企业孵化与创新能力培育,促进区域创新能力提升	537. 继续推进行业龙头企业产业技术应用研究院引进入园计划,新增校企合作创新型研发机构3家以上。 538. 继续做好园区企业申报北京市各类财政资金资助项目、自主创新知识产权、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等定制辅导服务,促成园区企业获得财政专项资金资助、专利申请或取得资质认定不少于30家次。 539. 依托大学科技园组织申报北京市科委科技条件平台认定与创新券兑付承接机构资质认定。 540. 积极组织校内科研机构申报认定中关村开放实验室,组织做好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年度考核与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新认定开放实验室1家以上,获得专项资金资助实验室至少1家。 541. 做好大学科技园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年内实现上缴学校房租1500万元以上;实现上缴净利润150万元。	大学科技园 管委办	投资公司 科研院 国资处 各学院
118	搭建学校项目工程化孵化平台,培育具有化工大学核心技术的工程化项目	542. 积极与科研院以及化工学院、材料学院、机电学院、信息学院、化学学院、生命学院等相关学院配合,定期从各个学院筛选出具有化工大学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培育项目,项目数不低于5项。 543. 对审定通过的重大工程化项目,给予项目以资金或孵化场地等方面的支持,协助完成初步设计、工程孵化、成套工程化技术成果转让,或组织项目鉴定和报奖材料。	高新院	科研院 化工学院 材料学院 机电学院 信息学院 化学学院 生命学院
119	加强区域研究院的管理、促进学校科技成果在地方的转化	544. 加强对学校区域研究院的监督与管理,建立健全外设研究院人事、财务、资产、薪资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提高常州院学校投入资产的使用效率,核定其房租收入并上交学校;加强对秦皇岛院、安庆院等区域研究院的管理,帮助其在科学研究、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与学校科研团队的对接;协助区域研究院为地方经济服务,促进学校科技成果在当地的转化。 545. 完成对厦门院的注销工作,清算小组清理其债权债务,评估其有形和无形资产,编制清算报告,提交学校党委会讨论,全面完成其税务、银行、工商等注销工作。 546. 对经营不善、连年亏损的区域研究院,提出关停注销的方案;对符合我校区域发展布局、契合我校优势学科、地方政府有积极性的地区,布局新的区域研究院。认真调研在广东深圳、山东烟台等地区成立区域研究院的可行性方案,提交学校科技成果的转化领导小组和学校党委会审议,讨论通过后布局成立1-2个新的区域研究院。 547. 督促并完成区域研究院上交学校管理费的任务。	高新院	科研院 外省研究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20	完善我校项目工程化基地建设,规范北化工程公司的管理	548. 加强我校天津京滨工业园 6000 平方米科技项目工程化基地的管理,服务好我校已入住的 12 个教授团队,培育和孵化高性能纤维增加复合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工程化项目,严格工程化基地的疫情防控 and 安全管理,做好入住师生的后勤服务。 549. 加强我校位于广东惠州的北化工产学研基地的建设,服务好入驻的 3 个教授团队,推动入驻教授团队与广东当地 2 家以上的企业签订技术合作协议。借助广东省政府和当地企业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对高新科技成果旺盛的需求,推动我校烷烃脱氢单原子催化剂的制备及其工程应用示范、光固化材料、功能性聚氨酯材料等高新技术成果在惠州及粤港澳大湾区的转化。 550. 规范北化工程公司的管理,由高新院牵头尽快成立北化工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善其管理职能;加强其成果转化和项目工程化的主营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200 万元以上;完善向北京化工大学教育基金会上交利润的机制。	高新院	国内合作交流处
121	第二教学楼、大学生活动中心、第二实验楼、学生宿舍二期 4 个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551. 完成第二教学楼、大学生活动中心、第二实验楼、学生宿舍二期 4 个项目收尾施工内容,完成各分项验收和竣工验收。	新校区建设办公室	
122	校史博物馆、第三食堂 2 个项目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552. 完成 2 个项目机电、内外装修等全部施工内容,达到竣工要求。	新校区建设办公室	
123	文科楼、研究生宿舍一期 2 个项目力争完成主体结构施工	553. 办理文科楼、研究生宿舍一期 2 个项目的各项开工手续,力争完成 2 个项目土方、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施工。	新校区建设办公室	采购与招标办公室
124	完成第二实验楼、学生宿舍二期、第二教学楼、大学生活动中心、校史博物馆、第三食堂 6 个项目配套市政项目	554. 完成第二实验楼、学生宿舍二期、第二教学楼、大学生活动中心、校史博物馆、第三食堂项目配套的市政、绿化、能源平台等基础设施全部施工内容。	新校区建设办公室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25	校教育基金会筹资 1200 万元	555. 加强基金会内部建设, 加强对外联络, 拓展筹资渠道, 完成学校下发的增收节支任务, 力争为学校筹资 1200 万元。	国内合作交流处	各部门 各学院
126	加强校友会建设, 启动校友会在北京市民政局注册的筹备工作	556. 启动校友会在北京市民政局注册的筹备工作, 进一步凝聚校友资源, 为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支撑。 557.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国内合作交流处	各学院校友分会
127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58.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的重要讲话精神,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59. 结合学科特色, 进一步发挥科教优势, 加强对定点扶贫工作的整体谋划、整体布局, 认真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 深化帮扶形式和内容, 保持扶贫力度不减, 按照年度定点扶贫责任书要求, 持续向科左中旗投入帮扶资金、引入帮扶资金、培训基层干部、培训技术人员、购买农产品、帮助销售农产品, 确保定点扶贫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 560. 持续做好高端人才科技支农、宝龙山工业园区安全评估和“心桥工程”等帮扶项目。 561. 继续做好对口支援塔里木大学和青海大学工作。	国内合作交流处	各学院 各部门 各校 直属单位
128	新时代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培训之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	562. 完成第四届、启动第五届新教师教学研习营, 把好课堂教学质量入门关。 563.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教师发展中心	党委教师工作部 教务处 人事处 各学院
129	教师业务能力提升	564. 开展新时代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培训之主题式教学培训: 针对教师教学难点和热点, 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创新等主题研讨会三次。 565. 导师能力培训: 开展一期研究生导师培训, 逐步健全新任导师岗前培训体系。 566. 综合业务培训: 外派骨干教师研修 130 人次, 提升教师教学科研等能力及综合素养。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130	教师学习社群建设	567. 加强教学培训师队伍建设, 开展教学技能工作坊 (ISW 或 FDW) 一期。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探索建设“虚拟教研室”。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31	基层管理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568. 围绕提升“管理育人”成效,开展在线课程学习(24课时)、“小班授课”五期,交流分享会两次;实施分岗位、分级别培训,兼顾多校区需求,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教师发展中心	党委组织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机关党委 党委宣传部 人事处 工会 北区办
132	扎实开展招生宣传,继续提升生源质量	569. 探寻信息化时代招生宣传新途径,深刻把握考生对信息的个性化需求,形成新媒体、自媒体、线上线下的宣传模式,进一步提高招生宣传的质量。 570. 通过有效的宣传方式,力争2021年录取分数在提档线100分以上对应录取新生人数相比去年增长2%。	招生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 各学院
133	推进高考改革平稳落地,优化本科招生专业结构	571. 做好2021年第三批8个高考综合改革省份的相关招生工作,确保我校在相关改革省份生源质量的稳定性。 572. 深化大类招生改革,加强与培养、就业等部门的协作,进一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结构优化。 573.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招生办公室	教务处 学工办 校办 各学院
134	深入实施阳光招生,确保招生安全工作安全	574. 统筹做好招生录取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工作,进一步健全制度、规范程序,确保高水平运动队、高水平艺术团等特殊类型招生录取公平公正和平稳有序,提高体育艺术人才选拔质量。 575. 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招生工作各项规定,加强新生入学资格复查,严防冒名顶替。	招生办公室	校办 纪检监察室 信息中心 保卫处 学工办 后勤服务集团 后勤保障部 各学院
135	坚持党管人才,严格做好人才引进过程的把关工作	576. 进一步健全党管人才体制机制。人才引进要与创新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需求相适应,按需设岗、精准引进,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和人才队伍建设规划。 577. 突出政治素质首要条件,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将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贯穿人才引进、培养管理、考核评价的全过程。严格依照《北京化工大学人才引进把关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与相关职能部门、二级党组织等协调做好高层次人才和青年优秀后备人才引进过程的把关工作,并不断完善人才把关工作机制。	人才办	党委组织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各学院 高精尖中心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36	做好精准引进,提升高层次人才引进质量	578. 突出“高精尖缺”导向,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体制机制。结合我校教师队伍结构情况和学科岗位紧缺情况,整体谋划、按需设岗、精准引进。加强宣传力度,拓宽引进渠道,深挖人才引进“蓄水池”。计划引进各类全职来校工作的高层次人才和青年优秀后备人才不少于 30 名,其中 A 类和 B 类人才总数 3-5 名,实现国际学术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引进新突破。	人才办	党委组织部 规划与学科办 人事处 各学院 高精尖中心
137	优化人才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	579. 认真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逐步完善学校人才引进工作机制。 (1) 做好引进人才的政治思想和师德师风的把关工作,坚决执行“师德师风失范及学术不端”一票否决,首聘期考核制度和工作流程明确课程教学和人才培养的具体要求。 (2) 取消国(境)外学习经历的限制,将“国(境)外留学经历”调整为“国内外著名高校、重要研究机构的博士后研究工作经历”。 (3) 对于具有较高工程开发和应用能力或承担军工及 JMRH 项目的引进人才,论文数量不做要求。 (4) 人才引进不“唯名校”,对于具有突出学术潜质人才,在同行评议认可的基础上,不受“毕业院校”限制。	人才办	党委组织部 党委教师 工作部 人事处 校办 各学院 高精尖中心
138	深入开展经责审计,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580. 在完成 2020 年离任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同时,接受组织部委托,继续开展 2021 年离任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针对具有普遍性、倾向性和典型性问题提出管理建议,向学校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进行汇报,在防范风险、标本兼治中实现审计效能最大化。	审计处	被审计领导干部及所在部门及单位
139	有效开展工程审计,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581. 在将新校区二期建设工程、东校区高精尖创新中心等基建工程全过程审计作为重点的同时,完成改善办学条件专项和维修装修等修缮项目的预算、合同及结算审计;完成学校下达的审减节支任务。	审计处	新校区建设办 基建处 采购与招标办 后勤保障部 信息中心
140	切实推进审计整改,不断加强巡视、审计结果运用	582. 持续推进巡视、教育部经济责任审计及内部审计各项整改落实,进一步推动监督成果见成效。	审计处	各整改部门及单位
141	进一步完善采购管理制度体系,明确机构职责权力	583. 修订采购管理办法,完善采购专项制度(货物与服务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购、供应商、评审专家、采购计划、合同、档案等)、采购实施细则(网上竞价、医疗药品、化学品、图书、食堂食材、采购代理、修缮工程、法律顾问等),提升采购管理制度体系完备性。 584. 进一步明确采购工作各级组织机构的决策事项,规范权力运行。	采招办	财务处 国资处 基建处 新校区建设办 后勤保障部 图书馆 校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42	建设完善采购管理信息化平台	585. 全面完成采购管理系统建设, 与财务系统、资产系统、数据中心完成对接, 实现采购全过程网上办理。 586. 启用网上竞价比选模块, 推动分散采购项目在网上询价与竞争, 提高分散采购的效率与效益, 提升师生获得感。	采招办	信息中心 财务处 国资处
143	按要求完成重大项目采购任务	587. 逐步建立采购文件、评审指导工作规范, 做好采购评审前期工作, 防范风险, 提高采购质量。 588. 根据学校总体工作安排, 按时完成新校区二期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物资、其他专项建设项目的采购任务。	采招办	新校区建设办 国资处
144	加强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589. 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 牵头组织落实《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方案》中各项重点任务, 实现工作方案中 2021 年工作目标。 590. 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后勤保障部	各单位
145	推进专项工作, 保障项目正常运行	591. 组织好昌平校区二期物业服务项目的招标, 保障二期交付使用项目的正常运行。 592. 监管能源、动力、供暖、水处理等设施的正常运行, 做好运行保障。 593. 完成学生宿舍、食堂及部分屋面防水等维修工程。 594. 继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后勤保障部	新校区建设办 后勤服务集团
146	加强传染病防控	595. 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根据疫情发生的阶段性、区域性和时段性特征, 强化属地合作, 完善应急预案, 提升疫情处置能力, 完成保障任务。 596. 加强传染病监控, 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做好传染病流行性病学追踪, 有序、高效地处置新发传染病。 597. 做好学生疫苗免疫接种, 预防传染病发生; 开展传染病知识培训与宣教, 强化防控意识。	后勤保障部	学工办 党委研工部 后勤服务集团
147	提高餐饮服务保障水平	598. 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 规范食堂的人员管理、环境消杀、环境检测和冷链食品管理, 确保食堂就餐安全。 599. 进一步加强食堂原材料的统一采购及供应商的管理, 坚持落实食品索票索证制度, 坚持食品留样和化验制度, 强化食品安全保障。 600. 完成东六食堂、东民族餐厅装修改造, 优化师生员工就餐环境, 增加员工培训频次, 不断提高食堂服务保障水平。	后勤保障部	后勤服务集团
148	招待所机制体制改革	601. 按学校部署, 完成招待所划转任务。 602. 健全招待所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财务制度、人事制度及工作管理制度。 603. 建立招待所绩效考核体系。	后勤保障部	—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49	增收节支	604. 完成学校下达的增收节支任务。	后勤保障部	财务处
150	持续推进数据治理工作,加强业务流程中的数据采集与共享	605. 打通流程平台和数据中心的数据对接,实现流程数据采集与共享。 606. 继续推进数据中心的数据治理和数据共享。 607. 扎实推进《北京化工大学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任务清单》相关任务落实、落细、落地。	信息化办公室 (信息中心)	学工办 党委研工部 校办 相关部门
151	数字化校园升级,面向师生提供一站式、个性化服务。	608. 围绕“智慧北化”,构建信息化创新支撑体系,加快建设统一信息服务融合门户平台,实现学校各业务系统的统一入口,实现资讯融合、服务融合、数据融合、消息融合等。	信息化办公室 (信息中心)	各部门
152	建设学校网络信息安全监控预警平台,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运行监测的技术手段。	609. 完成核心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加固,提高对恶意攻击、非法入侵等的预防能力。 610. 实现数据中心等核心数据库操作审计,加强数据库安全。 611. 根据《网络安全法》要求,实现核心业务系统日志保留不少于6个月,同时实现日志审计。	信息化办公室 (信息中心)	各部门
153	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612. 完成昌平校区数据中心机房的二期主体建设,包括机房配电、动力系统UPS、制冷系统、动态环境监控系统和机柜封闭通道等。	信息化办公室 (信息中心)	新校区建设办 相关部门
154	深化机制体制改革	613. 进一步优化后勤绩效考核体系。按照深化后勤改革要求,以提升管理效益、项目执行效率,提升保障能力为目标,进一步优化绩效考核体系。 614. 招待所经营管理职能剥离。配合后勤保障部对招待所经营管理的接管,做好招待所人员、资产等方面的交接。	后勤服务集团	后勤保障部
155	持续推进高质量后勤发展	615. 东校区第一、四食堂导入4D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开展客厨活动,邀请社会明星厨师为师生制作特色菜品。 616. 巩固扶贫工作成果,持续做好消费扶贫工作。继续开展线上商品的订购、销售工作;通过组织团购、组织专场推介会等方式,帮助帮扶企业在营销方式方面提档升级,扩大消费扶贫成果,扶贫商品常态化销售。 617. 落实《北京市学校生活垃圾分类指引(试行)》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持续开展垃圾分类宣传,规范垃圾分类设施,协力推进建立垃圾分类与学生劳育教育相结合的长效机制。 618. 持续推进后勤服务新技术的应用成果。通过智能信息化管理、机械化设施设备的应用、新业态校园服务的探索,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后勤服务集团	后勤保障部 扶贫办 学工办 党委研工部 信息中心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56	筑牢平安后勤安全防线	619. 落实《后勤服务集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加强和健全安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做好集团安全防线建设。	后勤服务集团	后勤保障部
157	巩固劳育教育成果	620. 继续办好后勤学校、夯实劳育教育阵地。将劳育劳动课程与后勤服务岗位相结合，继续开设劳育教育岗位，发挥后勤服务育人功能。	后勤服务集团	学工办 党委研工办
158	加强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建设，开展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助力“双一流”建设	621. 完善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明确工作方向和目标。深入学院、相关职能部门、课题组开展重大项目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完成我校 2020 年度专利分析报告。	图书馆	科研院
159	提升图书馆信息化水平建立大数据分析平台，为师生提供更优质服务	622. 提升图书馆信息化和智慧化水平，通过联机检索系统 OPAC 实现多终端跨平台电子图书与纸质图书的统一检索，为读者的资源利用节省时间、提供便利。对图书馆进出人员、图书借阅、座位预约、电子资源使用等业务系统数据进行采集、挖掘、统计和分析，建设图书馆大数据分析和可视化信息发布平台，每月发布一次。	图书馆	信息中心
160	规范资源管理制度体系，提升文化育人环境，培养学生爱国、爱校情怀	623. 规范资源建设制度体系，完善各类资源采购、图书捐赠管理制度和 workflow。设计并完成化大教师出版书籍典藏展示空间，社会名人图书捐赠典藏展示空间建设，弘扬科学家精神，进一步提升我馆图书藏品的质量，扩大图书馆图书捐赠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图书馆	国内合作交流处 离退休处 学工办 研究生院
161	推进新校区校史馆建设，提出策展方案，完成建设专项申报书的撰写和上报	624. 根据新校区校史馆施工完成进度，明确图书馆和博物馆的空间布局和定位，多方案比选，提出总体设计方案和实施方案。广泛调研，立足实际，完成建设项目专项申报书的撰写，并按程序要求完成材料的上报工作。	图书馆	国资处 财务处 采购办 校办 党办 党委宣传部 离退休处 校友会
162	推进昌平校区档案馆馆舍建设，并进行项目的实施	625. 积极推进昌平校区档案馆馆舍建设进程，充分研讨论证，根据学校实际管理情况完善昌平校区档案馆密集书架及配套设施项目设计和实施方案，并进行实施。	图书馆	新校区建设办 北区办 国资处 财务处 采招办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及重要举措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163	推动学报向教学研究倾斜	626. 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加强《北京化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建设，大力支持开展高质量教学研究、发表教育教学研究类学术论文。	图书馆	各单位
164	完成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	627. 充分发挥公司在改革中牵头、协调、组织、指导和服务的作用，严控企业改革工作时间节点，全力推进涉改企业的关闭注销和脱钩剥离工作，确保完成校企体制改革工作完成率达到教育部要求。 628. 根据教育部要求，及时总结企业改革工作进展和成果，做好校企体制改革收尾和改革验收工作。 629. 加强对所属企业的统筹谋划，按照教育部统一安排做好与集中统一监督改革的衔接工作。	北化大投资公司	国资处 人事处 后勤服务集团 科研院
165	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工作	630. 做好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的储备工作，年内力争新设立或增资扩股科技型公司1-2家。 631. 做好科技成果作价入股企业的管理和后续服务工作，逐步形成和完善企业年度跟踪调研机制，为后期加强企业管理、投资决策等提供参考依据。 632. 积极挖掘所属企业及学校科研团队科技产品，拓宽“北化大科技”产品覆盖面，增强北化大科技平台运营能力，提高学校科技产品知名度，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北化大投资公司	科研院 国资处
166	完成年度经营和上缴任务	633. 努力经营好公司负责的各类资产，规范管理，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收益。 (1) 完成学校规定的增收节支任务300万元。 (2) 根据委托协议完成上缴学校房屋资源占用费。 (3) 返还产业事业编制职工工资约250万元。	北化大投资公司	国资处 财务处

